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025 号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昌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维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川能动力、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川化股份	指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实际控制人、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四川能投、能投集团、集团公司	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化工、化工集团、化工控股	指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川化集团	指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能投资本、川能资本	指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新能电力	指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川能风电、风电公司	指	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会东新能源、会东公司、项目公司	指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盐边新能源、盐边公司、项目公司	指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美姑新能源、美姑公司、项目公司	指	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雷波新能源、雷波公司、项目公司	指	四川省能投雷波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拉马风电场、拉马	指	会东公司拉马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4.95 万千瓦
鲁南风电场、鲁南	指	会东公司鲁南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4.95 万千瓦
鲁北风电场、鲁北	指	会东公司鲁北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4.95 万千瓦
绿荫塘风电场、绿荫塘	指	会东公司绿荫塘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7.75 万千瓦
雪山风电场、雪山	指	会东公司雪山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8.5 万千瓦
会东堵格一期风电场、堵格一期	指	会东堵格一期风电场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0 万千瓦
会东淌塘风电场、淌塘	指	会东淌塘风电场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2.48 万千瓦
大面山一期风电场、大面山一期	指	盐边公司大面山一期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4.6 万千瓦
大面山二期风电场、大面山二期	指	盐边公司大面山二期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10 万千瓦
大面山三期风电场、大面山三期	指	盐边公司大面山三期风电场，发电装机容量为 2.2 万千瓦

美姑井叶特西风电场、井叶特西	指	美姑井叶特西风电场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6.8 万千瓦
美姑沙马乃托一期风电场、沙马乃托一期	指	美姑沙马乃托一期风电场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5 万千瓦
红山 2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红山项目	指	盐边公司红山 2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0.2 万千瓦
金安 20 兆瓦农风光发电互补项目、金安项目、大面山农风光发电互补项目	指	盐边公司金安 20 兆瓦农风光发电互补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2 万千瓦
攀枝花水电屋顶光伏项目、攀枝花项目、屋顶光伏项目	指	盐边公司攀枝花水电屋顶光伏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0.023 万千瓦
能投锂业、川能锂业	指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德鑫矿业	指	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李家沟采选项目	指	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
川能环保、节能环保	指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川能节能工程	指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恒升天洁	指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遂宁项目	指	遂宁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5MW，垃圾处理规模为 800 吨/日
自贡二期项目	指	自贡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35MW，垃圾处理规模为 1500 吨/日
射洪垃圾发电项目、射洪项目	指	射洪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8MW，垃圾处理规模为 700 吨/日
古叙项目、泸州项目	指	古叙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5MW，垃圾处理规模为 600 吨/日
雅安一期项目	指	雅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7.5 MW，垃圾处理规模为 350 吨/日
雅安二期项目	指	雅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7.5 MW，垃圾处理规模为 350 吨/日
广安一期项目	指	广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一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12MW，垃圾处理规模为 600 吨/日
广安二期项目	指	广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6MW，垃圾处理规模为 300 吨/日
长垣一期项目	指	长垣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一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15 MW，垃圾处理规模为 600 吨/日
长垣二期项目、募投项目	指	长垣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发电装机容量为 7.5 MW，垃圾处理规模为 300 吨/日
巴彦淖尔项目、募投项目	指	巴彦淖尔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发电装机容量为 18MW，垃圾处理规模为 700 吨/日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信证券、独立财务顾问、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重组项目	指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川能动力	股票代码	00015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川能动力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川能动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NEW ENERGY POWE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ND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昌均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团结路 3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3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 716 号 2 号楼 1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94		
公司网址	http://www.cndl155.com/		
电子信箱	mail@cndl155.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健成	付佳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 716 号清凤时代城 2 号楼 16 楼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 716 号清凤时代城 2 号楼 16 楼
电话	028-67175728	028-62095615
传真	无	无
电子信箱	ojc@cndl155.com	fujia62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510000202285163Q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为化学肥料、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化学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6 年 5 月，公司将全部非货币资产进行公开拍卖，停止化学肥料、化学原料等化学产品的生产；2016 年 7 月，经公司 2016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化工产品的国内贸易及电力设备、机电产品等机电物资的贸易业务；2017 年 9 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了能投集团持有的能投风电 55%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风力发电、光伏发电。2018 年 9 月 10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名称由“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删除了化肥、化肥产品制造，增加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增加有色金属矿采选，增加无机盐制造；将化学肥料、化工产品、石油及制品等销售统称商品批发与零售。2018 年 9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公司名称和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最新《营业执照》。2018 年 10 月 8 日，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川能动力”。</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 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157 号文批准，由川化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发起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3.4 亿元，控股股东为川化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p> <p>2. 2008 年，川化集团将持有公司 2.984 亿股股权无偿划转给化工控股，并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完成股权过户，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化工控股，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p> <p>3. 2015 年 12 月 4 日，四川省国资委将所持化工控股 100% 产权无偿划转至能投集团。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变，能投集团通过化工控股持有公司 1.435 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0.53%，享有对公司的控制权。</p> <p>4.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执行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按照每 10 股转增约 17.02 股方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能投集团作为重整投资人受让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数量最多（受让 3.328 亿股，持股比例 26.20%）。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在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能投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国资委。</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卓、张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11 号楼南塔 10 楼	肖军、王选彤	2021 年 11 月 12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408,005.00 8.84	1,996,507.80 6.32	3,718,529.50 7.34	18.54%	2,051,105.81 7.16	2,609,478.09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9,976,107. 61	153,291,416. 86	266,436,734. 02	27.60%	214,847,304. 50	183,506,377. 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5,849,371. 71	135,913,773. 79	243,828,496. 78	-7.37%	174,828,404. 18	141,639,066. 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4,447.47 1.46	415,298,829. 64	869,992,707. 76	60.28%	768,956,909. 10	1,030,632,87 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2	0.21	9.52%	0.17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2	0.21	9.52%	0.17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0%	4.26%	5.98%	2.32%	6.38%	5.48%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309,009,9 07.94	9,234,184,74 7.29	15,816,787,3 31.66	9.43%	7,246,179,05 5.28	12,777,845,9 2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10,507,76 3.45	3,685,845,14 0.14	4,597,422,36 9.82	4.63%	3,521,688,42 6.94	4,320,120,33 9.4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1,396,886.94	1,282,196,687.63	446,482,083.35	1,037,929,35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32,437.09	121,268,173.95	18,479,519.86	17,695,97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441,913.76	114,301,635.55	12,174,379.86	-82,068,55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85,518.73	391,747,415.14	169,531,508.62	727,283,028.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2021年11月12日，公司向四川能投发行股份购买川能环保51%股权的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川能环保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自2021年11月起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与川能环保属同一控股股东—四川能投控制，因此上述股权收购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对2021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467.46	407,155.38	5,171,39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9,284.25	5,250,525.79	2,687,47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194,820.08	6,280,086.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449,650.2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2,728,428.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80,060.08	22,170,741.63	14,121,473.6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3,285.79	81,497.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50,378.42	-688,821.52	-5,216,412.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556.78	95,024.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3,787.34	7,810,381.75	15,020,11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782,960.13	9,214,112.87	4,687,736.99	
合计	114,126,735.90	22,608,237.24	41,867,311.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锂电行业

1. 行业发展

（1）“十四五”期间国内锂资源开发将进入加速期，资源获取竞争将日趋激烈。

我国锂资源消费量大，原料供应进口依存度高。2020年我国锂资源产量占到全球产量的17%，但我国锂消费却占到全球锂消费的54%，使得我国锂原料大量依赖进口，2020年我国超过70%的锂盐原料来自海外。在当前国际形势不断变化、疫情影响仍未止息、地缘政治风险持续增强的情况下，锂资源自主可控重要性凸显。四川省发布《四川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征求意见稿）》与青海省《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规划及行动方案》均提出加快国内锂资源开发。在此背景下，国内锂行业巨头纷纷在国内优质锂资源地区加速布局，优质锂资源的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2）全球锂电新能源产业发展势头强劲，需求旺盛。

2021年，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全球锂电新能源产业发展势头强劲，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实现超预期增长。根据汽车业协会统计，2021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352.1万辆，同比增长157.6%；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354.5万辆，同比增长159.5%。根据工信部信息统计，2021年中国锂离子电池产量324GWh，同比增长106%，先进三元电池、磷酸铁锂电池单体能量密度分别平均达到280Wh/kg、170Wh/kg，骨干企业电池系统循环寿命超过5,000次。2021年电动车需求强劲增长的动力主要来源于碳排放管理政策刺激和逐步走出疫情影响下的经济、产业复苏。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所做行业展望，2030年全球电动车销量将达到3,200万辆，2040年将增长至6,600万辆，市场渗透率分别为34%及68%。基础锂盐端，自2021年初，在新能源汽车及储能增长带来的需求拉动下，锂盐价格全年持续上涨。工信部数据显示，2021年中国碳酸锂、氢氧化锂产量分别为24万吨、17.5万吨，同比增长40.4%、88.6%；现货均价分别为12.2万元/吨、11.3万元/吨，同比上涨177%、117%；碳酸锂进口8.1万吨，同比增长61.7%。根据上海有色网数据，2022年4月，电池级碳酸锂报价达到50.15万元/吨，电池级氢氧化锂报价49.15万元/吨，6%含量锂精矿报价3,075美元/吨。

2. 行业政策环境

2020年11月，国务院正式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提出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0%左右。2021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绿色低碳运输工具，港口和机场服务、城市物流配送、邮件快递等领域要优先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2021年3月，工信部、农业厅、商务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开展2021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的通知》，鼓励参加下乡活动的新能源车企行业相关企业积极参与“双品网购节”，支持企业与电商、互联网平台等合作举办网络购车活动，吸引更多消费者。2021年12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和发改委联合发布《关于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通知指出，2022年保持现行购置补贴技术指标体系框架及门槛要求不变。2022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30%。2022年1月21日，国家发改委等多部门进一步发布《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和《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交通运输部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继续鼓励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

（二）风电、光伏行业

1. 行业发展

（1）政策驱动进一步推动风光产业发展，行业建设加速发展。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国务院《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再次明确2030碳达峰目标，后续提出要加快推进大型风光基地建设。政府相关部门配套产业支持政策，风电光伏产业发展前景广阔。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21年，全国风电、光伏新增装机分别为47.57GW、52.97GW，合计规模超过100GW，产业健康快速发展。进入平价时代的风电光伏原受补贴影响的明显周期性已降低，稳定成长属性更加明显。

(2) 电价竞争机制将使得省内风光资源获取竞争越发激烈。

《四川省“十四五”光伏、风电资源开发若干指导意见》指出，风电、光伏项目按照市场化原则采用综合评价方式或电价竞争方式优选确定项目法人。电价竞争方式中，风电项目上网电价为主要竞争因素，光伏项目上网电价为唯一竞争因素。强调以电价竞争为项目配置方式，将使得具有规模优势的大型央企优势凸显，资源将进一步集中。

2. 行业政策环境

国家能源局于2021年5月20日印发的《关于2021年风电、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中明确，各省级能源主管部门应根据《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的方向和任务，依据本省（区、市）2022年非水电最低消纳责任权重，确定2022年度保障性并网规模，抓紧组织开展保障性并网项目竞争性配置，组织核准（备案）一批新增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做好项目储备，推动项目及时开工建设，实现接续发展。获取资源的方式变化后，行业企业对优质资源竞争的剧烈程度进一步加大。

2021年11月24日，国家能源局、发改委印发《第一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项目清单的通知》，项目涉及19省份，建设规模总计97.05GW。截至2021年底，第一批大基地项目已开工约75GW，其余22GW项目预计今年一季度开工。2021年12月初，国家能源局再次下发《关于组织拟纳入国家第二批以沙漠、戈壁、荒漠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的通知》。在风光大基地规模超预期推进，充足的项目储备背景下，行业装机需求呈现高增长。

电量销售重点政策方面，2020年12月31日，国家生态环境部发布《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该政策于2021年2月1日起正式实行。其中规定我国境内可再生能源发电产生的，且在国家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注册登记系统中登记的温室气体减排量（CCER），可用于清缴一定比例（5%）的碳排放配额。预示着新建的风电、光伏项目所发电量的清洁属性将在市场上取得相应的经济收益。但截至2021年底，新的CCER的认定、登记细则尚未出台，国家对新CCER的核证工作暂时尚未开展。

（三）垃圾发电行业

1. 行业发展

(1) 在政策支持和实际需求双轮驱动下，我国垃圾发电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增长。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提出，到2025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80万吨/日。2020年我国城镇垃圾处置产能为56万吨/日，按照吨投资50万元计算，“十四五”期间垃圾焚烧建设空间大约为1200亿元。

同时，“十四五”期间省内垃圾发电增量市场仍然可观。《四川省生活垃圾发电中长期专项规划》提出，2021年到2030年，新建和扩建生活垃圾发电项目32个，日处理能力2.06万吨，新增装机容量40.8万千瓦；除三州外，其余市基本实现垃圾发电处理能力县城全覆盖。“县城全覆盖”的要求打开了较为广阔的小型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市场。另外，在双碳政策影响下，传统能源消费将保持低增速和低增量发展态势，储能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水平将得到快速提升，能源并网、能源消纳等关键技术将逐步得到突破，为能源结构的优化调整奠定坚实基础；另一方面，产业结构升级将带动能源结构不断优化，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也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2) 我国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目前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产业将向集聚发展进一步深化。

节能环保行业部分优质企业在经历了企业初创的困难时期后，在市场的认可与技术的不断迭代更新下，将迎来爆发，成为行业龙头，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围绕其进行周边产业布局，产业将呈现集聚发展态势。

2. 行业政策环境

针对当前公司主业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产业细分领域之一），财政部、发改委、能源局在2020年先后发布了多项政策文件，主要为以收定补，完善中央财政补贴的调整；四川省经信厅发布关于印发《2021年全省电力电量平衡方案及节能调度优先电量计划》的通知（川经信电力〔2021〕20号），保障电力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运行。

一系列新政释放信号：针对生物质发电的国家补贴将逐步退出，企业需寻求新的收入增长点。在此新形势下，以生物质发电为主业的节能环保企业应该从开源、节流两方面入手。开源方面，要进一步拓展服务范围，开拓对工业园的垃圾焚烧处理以及污泥掺烧、进入到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领域、进入到有机垃圾、危废处置领域，以及推广热电联供等方式；要积极研发新技术，加强管理，提高发电效率。在节流方面，要着力加强技术创新和运营管理，推进新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不断提升垃圾发电效率和垃圾焚烧炉的运营稳定性，缩短焚烧炉的停炉时间，降低故障发生率，以此降低运营管理成本。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一）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业务，即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和运营。2021年底，公司完成对川能环保51%股权收购，主营业务新增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运营、环卫一体化及以及环保设备的销售。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投锂业所属德鑫公司拥有金川县李家沟采矿权，该公司主要从事锂矿开采、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李家沟锂辉石矿105万吨/年采选项目处于建设中，尚未形成业务收入及利润。

（二）经营模式

1、风力发电、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和运营

（1）生产模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风电场和太阳能光伏电站需完成项目核准/备案、环评、节能评估、土地等相关流程后开工建设，建设完成后需要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并与电网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后投入运行。具体流程如下：

完成测风并进行风资源评估后，由项目公司对各项目技术方案、工程内容、投资估算等方面进行科学全面的论证和研究，为项目投资决策提供可靠的依据。可研报告编制完成后，公司根据可研结果，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招标管理制度，展开后续招投标工作和工程建设工作；并根据生产管理制度，做好项目投产前准备工作。在建设完成后，公司依靠风力发电机组和光伏发电设备，将新能源转化为电能，并输送到电网上。

其生产流程如下：

① 风力发电



② 光伏发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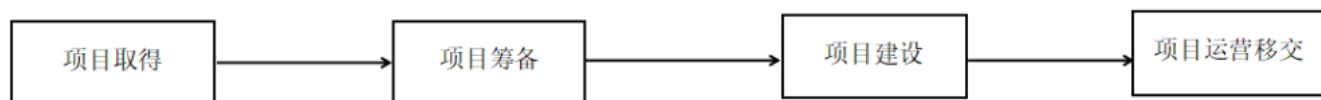


（2）销售、盈利、结算模式

公司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业务通过发电、售电盈利。发电设备及相关输变电设施设备建成之后，生产管理的主要任务为控制、维护、检修。销售方面：各省调电厂（包括所有风电场及金安光伏电站）按照2022年四川省电力交易总体方案，保障利用小时数以内的上网电量按照项目核准时政府主管部门核定的价格进行结算（不含补贴）。保障利用小时数以外的上网电量全部纳入四川省省内电力市场参与市场化交易。分布式光伏自发自用部分与客户签订购售电合同，根据计量装置计量结果实现销售，分布式光伏余电上网部分及地调光伏电站的上网电量，按照项目核准时政府主管部门核定的价格进行结算（不含补贴）。各电厂的国家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由国家财政部统一计算并安排发放。

2、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和运营

公司以BOT模式从事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运营业务。垃圾焚烧发电BOT模式是指政府授权主管部门通过招标方式，将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权和经营权以专营的形式授予有资格的投资商，投资商负责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投资、融资、设计、采购以及安装调试。项目建成后，垃圾焚烧发电厂按照协议规定向政府提供垃圾处理服务，并利用焚烧余热发电，政府按照协议规定向垃圾焚烧发电厂支付垃圾处理费，并保证垃圾焚烧发电厂剩余电力上网销售，投资者由此回收项目投资、经营、维护成本并获得合理回报。在规定的特许经营期届满后（通常为25至30年），投资者将按照协议规定，将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所有权和经营权无偿移交政府。具体流程如下：



3、环卫一体化

环卫一体化类业务通常为短期服务类项目，服务期限一般为3-5年，部分项目属于PPP类长期服务项目。公司通过投标等方式取得项目后与地方政府签订服务协议，执行合同内容并按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服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城乡范围内的垃圾清扫与收集、垃圾清运、绿化带养护、河湖整治工程、公厕和垃圾中转站等环卫设施运营管理等。

4、环保设备的销售

环保设备的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环卫设备、污泥处置设备与生物质热电联产设备等。为保证环保设备符合生产需求，川能节能工程通过分析项目当地的垃圾及其他生物质物理成分处置量、污泥成分及性状、垃圾清运量等要素，确定各类设备核心参数，并综合考虑价格、质量、安全及供应能力等因素，选择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的设备供应商采购设备。同时，川能节能工程与项目 EPC 单位签订设备销售合同，将设备销售至 EPC 单位，并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确认收入。

5、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公司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报告期内主要通过“以销定采”模式交易即公司根据市场调查及行业影响力获取客户资源，根据客户需求量和交货时间等要求，通过考察上游供应商供货能力及资信情况，匹配上游供应商资源。公司分别与供应商和客户协商谈判，确定交易数量、交易价格或定价规则、交货时间或交货时间规则、交货方式等重要合同条款后签订合同。一般情况，上游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交货方式，如船运、铁路等运输，将货物运送至公司仓库或者公司指定第三方仓库，经公司与供应商共同验收后，办理货权转移书、物流单据等完成采购交货；公司根据与下游客户签订的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公司与客户验收后，签署销货清单确认交货。

（三）经营情况

1、新能源发电业务

（1）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公司风力发电、光伏发电业务通过所属公司川能风电及其项目公司开展，公司风电场主要位于四川省凉山州会东县、美姑县和攀枝花市盐边县。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投运风电光伏项目16个，总装机容量为94.42万千瓦，其中会东县风电装机容量为53.58万千瓦，美姑县风电装机容量为21.8万千瓦，盐边县风电装机容量为16.8万千瓦，盐边县光伏装机容量为2.24万千瓦。2021年度，公司实现总发电量为23.8651亿千瓦时，其中风电发电量为23.5152亿千瓦时，光伏发电量为0.3499亿千瓦时。

电力销售方面，公司风电、光伏项目所发电能主要通过接入电网变电站直接销售给国家电网，电量由电网全额收购。在枯水期、平水期执行上网标杆电价；丰水期按照四川省经信厅2021年省内电力交易总体方案的要求参与丰水期电能替代交易。

2021年风电光伏售电量约23.299亿千瓦时，较上年同期售电量（16.56亿千瓦时），增加约6.74亿千瓦时，主要原因是大面山三期、堵格一期、井叶特西风电场分别于2020年1月、9月、12月投产，新增装机容量29万千瓦致使公司发电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垃圾焚烧发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川能环保51%股权收购，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投资运营、环卫一体化及以及环保设备的销售。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要位于四川雅安、遂宁、广安、自贡及河南长垣、内蒙古巴彦淖尔等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垃圾焚烧发电项目8个，总装机规模15.65万千瓦，日处理垃圾能力6,800吨（日处理规模居四川省前列），年可处理垃圾248.2万吨。其中已投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7个，总装机规模13.85万千瓦；在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1个，为巴彦淖尔项目，装机规模1.8万千瓦，日处理量为700吨。

报告期内，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发电量较去年增加，主要系公司建设投产垃圾焚烧发电项目2个，分别为射洪项目和长垣二期，新增装机规模2.55万千瓦，新增垃圾处理量1,000吨/日。

电力销售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和发改委【2012】801号文件要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生物质发电项目电费由中央、地方和国网三级分摊，其上网电量由国网公司全部消纳，故未面对市场开放性竞价销售。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风电、光伏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94.42	76.92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17.50	29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6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3.2	17.48
发电量（亿千瓦时）	23.8651	17.0229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23.2990	16.5639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556	0.569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2984.33	3216.48
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5.65	13.10
新投产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2.55	5.75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1.8	2.55
发电量（亿千瓦时）	8.74	5.14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7.36	4.3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0.61	0.62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15.78	16.35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6313.49	4869.88

2、环卫一体化业务

环卫一体化业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川能环保及所属环卫项目公司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在执行的环卫项目7个，合同金额约34,108.91万元。清扫面积5,000余万平方米，清运垃圾65余万吨；污泥项目2个。同时，在雅安、古蔺开展了垃圾分类项目，新中标广安城南环卫项目，正与雅安等地市洽谈大件垃圾等合作。

3、环保设备销售业务

环保设备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川能环保下属公司川能节能工程负责，主要包括垃圾焚烧发电成套设备、环卫设备、污泥处置设备与生物质热电联产设备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备销售订单涉及合同金额约55,673万元，新增订单涉及合同金额约2,738万元。

4、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新能源综合服务由公司本部开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转型，调整业务布局。2021年上半年公司与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开展PX、钨碳催化剂、液化石油气业务，剩余传统化工类贸易业务已逐步有序退出，后续将主要围绕新能源发电和锂电业务提供综合服务。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资源优势

风电资源上，公司风电场所在四川省属于风能资源IV类区，2021年全年公司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为2,984.33小时，高于2021年全国平均利用小时数——2246小时（国家能源局发布数据），资源优势明显（部分风电场年利用小时数达4,000小时，曾4次被评为AAAAA级风电场）。除已投产和在建项目外，公司在四川省还有约100万千瓦优质风电资源待开发建设，项目开发有序推进，发展潜力较大。

锂矿资源上，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投锂业控制的德鑫矿业持有金川县李家沟采矿权，李家沟已探明的矿石资源储量3,881.2万吨，平均品味1.3%，氧化锂资源储量50.22万吨，并伴生钽、铌、铍、锡矿等稀有金属。矿区共有15个矿体，其中I号主矿体是目前探明并取得采矿权证的亚洲最大单体锂辉石矿。目前，公司正在全力开展李家沟锂辉石105万吨/年项目建设，项目建成后年产锂精矿约18万吨。随着碳排放政策的推出带动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增长，锂资源的稀缺性日渐凸显，持有优质上游资源将帮助公司强化市场竞争力、提升议价能力，上游锂矿资源也将为公司下游锂盐制造提供原料保障。

（二）较强的融资优势

公司现阶段现金流充裕，整体资产负债率较低，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银行授信方面，截至2021年末，公司获得工商银行、邮储银行、建设银行等综合授信额度共204.54亿元；债务融资工具方面，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额度分别为2亿元和10亿元，2021年4月16日，公司已完成本次中期票据2021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发行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较强的融资能力为公司项目投资、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三）运维及建设管理优势

风力发电方面，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培养和锻炼了一支专业高效的运行维护技术队伍，对不同功率、结构的机型都有运营维护经验，处理各种故障拥有丰富技术处置经验。通过技改和创新，具备了自行解决核心部件故障的能力；通过采用先进的故障监测系统，做到了从被动维修到主动故障监测的转变，缩短了停机维修时间。通过不断优化风功率预测系统，在大风期全力发电，在小风期进行检修维护，提高了全年有效发电小时数。

锂电方面，李家沟采选项目始终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以“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和谐矿山”为目标，致力于打造中国锂矿开发示范项目。项目开发设计和选矿工艺设计具有先进性，相较于周边企业回收率较高、年内作业时间更长。同时，李家沟锂矿项目环保标准高、以洞采为主，在生态环境保护管控越发严格的背景下，符合国家打造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的规划，能够有效避免矿山建成后由于安全、环保等问题引发的停工整改等问题。

垃圾发电方面，公司通过长期稳定运行，积累了大量关键数据和运营管理经验，已逐步建立起一套科学的系统化技术标准和运作模式，形成了运营体系化、管理标准化、团队专业化、资源集约化的运营管理能力，公司旗下的相关项目运营稳定，污染物排放控制良好，生产效率居行业前列。

（四）大股东强力支持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能投系四川省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是四川推进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加快重大能源项目建设的重要主体，承担着四川省能源项目投融资及管理，积累了丰富的能源项目投资开发经验，资金、技术实力雄厚，行业影响力强。公司作为四川能投新能源板块资本运作平台，一方面，四川能投早期介入并参与新能源及锂电相关产业布局，提前为上市公司孵化培育资产；另一方面，四川能投发挥资源、渠道、政策争取等优势，支持公司争取优质资源，加快新能源项目建设，不断提升盈利能力。

（五）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人才队伍

公司组建了一批高水平、高素质、高技能的复合型人才团队，核心管理团队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垃圾发电和矿山建设、采选运营方面有着丰富的实践经验以及专业知识，具有扎实的专业功底、丰富的从业经历、较强的管理能力，团队成员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形成了稳定的综合化管理队伍，为公司实现持续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六）产业及结构优势

公司目前主业为新能源发电及锂电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超110万千瓦，新能源板块利润持续增长，对公司经营支撑作用更加凸显。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涉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和垃圾焚烧发电，业务向能源产业多领域拓展，清洁发展路径清晰，产业结构持续优化，风险防控能力和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公司坚持突出新能源主业，持续培育发展优势，新能源发电量再创新高，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全年各项工作取得一定实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0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54%；实现利润总额8.5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7.60%。

（一）主业发展取得亮眼成绩

公司致力于做强做优做大新能源主业，持续构建清洁低碳发展格局。一是扎实开展新能源电力类项目生产建设，2021年计划内项目均顺利实现投产运营。美姑沙马乃托一期风电场、会东淌塘风电场项目实现全部机组投产发电，风电公司全年共完成发电量23.87亿千瓦时。射洪、长垣二期垃圾发电项目正式投产，川能环保全年垃圾焚烧发电量8.74亿千瓦时，清扫面积5000余万平方米，清运垃圾65余万吨。二是持续推进新能源锂电项目存量开发和增量发展，李家沟锂矿项目、合资开发磷矿项目加快推进。

（二）资本运作取得创新突破

公司持续推进资本运作，为新能源“电力+锂电”双引擎增添动力。一是圆满完成川能环保51%股权交割，配套募集资金6.17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6.03亿元，详见第三节“七、投资状况分析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实现川能动力自上市以来首次在资本市场融资。二是通过锂电基金清算持有四川能投鼎盛锂业公司25.5%股权，为公司锂电产业发展保驾护航。

（三）提质增效获得显著成果

公司切实推动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不断提升企业整体管理效能。一是组织梳理14类113项制度的制度体系，形成在行制度、拟修订制度、拟新建制度“三张清单”。二是围绕推进搭建公司标准体系结构，制定了《企业标准化工作标准》《安全和职业健康管理标准》。三是打造上市公司一体化合规管理体系，指导各所属公司从组织建设、制度规范、健全机制等方面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全面推进合规管理试运行工作，稳步提升依法合规经营管理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四是融资渠道实现新突破，成功发行西南地区首笔股权并购类“权益出资票据”。五是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全年围绕森林草原防火、环保督察、应急管理、防汛和地质灾害防范等事项开展67项专项工作。六是切实搭建防疫安全屏障，从严从实从细落地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齐抓共管织牢织密疫情防控网。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08,005,008.84	100%	3,718,529,507.34	100%	18.54%
分行业					
电力销售收入	1,538,739,579.81	34.91%	1,062,044,749.86	28.56%	44.88%
新能源综合服务收入	1,395,540,129.55	31.66%	1,170,114,037.74	31.47%	19.27%
设备销售收入	953,278,186.63	21.63%	969,980,962.16	26.09%	-1.72%
环卫清运收入	306,420,337.58	6.95%	374,111,432.73	10.06%	-18.09%
垃圾处置收入	154,752,739.27	3.51%	95,966,526.56	2.58%	61.26%

其他	59,274,036.00	1.34%	46,311,798.29	1.25%	27.99%
分产品					
电力销售	1,538,739,579.81	34.91%	1,062,044,749.86	28.56%	44.88%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1,395,540,129.55	31.66%	1,170,114,037.74	31.47%	19.27%
设备销售	953,278,186.63	21.63%	969,980,962.16	26.09%	-1.72%
环卫清运	306,420,337.58	6.95%	374,111,432.73	10.06%	-18.09%
垃圾处置	154,752,739.27	3.51%	95,966,526.56	2.58%	61.26%
其他	59,274,036.00	1.34%	46,311,798.29	1.25%	27.99%
分地区					
国内	4,408,005,008.84	100.00%	3,718,529,507.34	100.00%	18.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08,005,008.84	100.00%	3,718,529,507.34	100.00%	18.5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电力销售	1,538,739,579.81	517,318,656.54	66.38%	44.88%	49.71%	-1.08%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1,395,540,129.55	1,375,514,161.02	1.43%	19.27%	18.87%	0.33%
设备销售	953,278,186.63	710,449,186.50	25.47%	-1.72%	7.02%	-6.09%
垃圾处置	154,752,739.27	77,397,875.87	49.99%	61.26%	45.11%	5.57%
分地区						
国内	4,408,005,008.84	2,941,263,741.40	33.27%	18.54%	17.94%	0.34%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电力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4.88%主要系新增美姑公司井叶特西、淌塘风电场以及川能环保射洪项目、长垣二期垃圾发电项目投产发电，售电量增加所致。
- 2、电力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49.71%主要系新增美姑公司井叶特西、淌塘风电场以及川能环保射洪项目、长垣二期垃圾发电项目投产发电，售电量增加，成本增加所致。
- 3、垃圾处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1.26%主要系川能环保自贡二期、泸州项目、雅安二期项目2020年度投产运营时间较短，而2021年全年运营，垃圾处理量增加，收入增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销售	电力销售	517,318,656.54	17.59%	345,539,267.69	13.85%	49.71%
新能源综合服务	新能源综合服务	1,375,514,161.02	46.77%	1,157,204,660.57	46.40%	18.87%
设备销售	设备销售	710,449,186.50	24.15%	663,858,897.61	26.62%	7.02%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237,146,973.73	8.06%	240,467,333.86	9.64%	-1.38%
垃圾处置	垃圾处置	77,397,875.87	2.63%	53,339,064.72	2.14%	45.11%
其他	其他	23,436,887.74	0.80%	33,558,897.00	1.35%	-30.16%
合计		2,941,263,741.40	100.00%	2,493,968,121.45	100.00%	17.94%

说明

- 1、电力销售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49.71%主要系新增美姑公司井叶特西、淌塘风电场以及川能环保射洪项目、长垣二期垃圾发电项目投产发电，售电量增加，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 2、垃圾处置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45.11%主要系新增川能环保射洪项目、长垣二期垃圾发电项目投产，垃圾处理量增加，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动主要是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情况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62.75%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1-28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00%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11-12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53,045,157.1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2.8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1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535,819,002.77	34.84%
2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1,285,058,168.36	29.15%
3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99,946,902.15	9.07%
4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290,849,402.53	6.60%
5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141,371,681.29	3.21%
合计	--	3,653,045,157.10	82.8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四川能投控制，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029,925,776.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6.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化工销售分公司	1,158,291,122.55	43.55%
2	东方电气风电有限公司	442,988,131.71	16.66%
3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	229,448,347.26	8.63%
4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104,340,761.75	3.92%
5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94,857,413.29	3.57%
合计	--	2,029,925,776.56	76.3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188,758.24	8,729,447.86	-29.10%	主要系公司本部自 2021 年下半年起，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陆续停止，差旅费及项目拓展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227,623,567.93	186,655,279.31	21.95%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项目投产运营，管理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330,442,266.10	214,218,742.44	54.25%	主要系原资本化利息支出项目随着沙马乃托、井叶特西等项目投产转固，利息支出费用化；以及新增流动性借款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38,651.71	112,032.47	113.02%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川能环保、能投锂业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垃圾渗滤液沼气资源化工艺技术研究	探索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渗滤液沼气中的硫化物脱出技术资源化利用渗滤液沼气	项目实施中	完成无氧生物脱硫、渗滤液沼气资源化利用技术论证	实现公司技术积累，为市场开拓提供方向
垃圾渗滤液沼气回收资源化技术开发应用	应用无氧生物脱硫技术脱出渗滤液沼气中的硫化物实现渗滤液沼气资源化利用	项目实施中	实现渗滤液沼气资源化利用	建立第一家垃圾渗滤液沼气资源化示范项目，逐步可推广全国
基于虚拟现实技术的智慧垃圾发电站	提升垃圾发电站的管控能力，强化培训能力	项目实施中	建立一个基于虚拟现实技术的全景智慧垃圾发电站	培训内部员工，熟悉生产流程；接待外部参观，提升企业形象
李家沟花岗伟晶岩型锂矿床成矿规律研究	以研究可尔因成矿规律，指导找矿勘查，促进伟晶岩矿床的找矿	项目实施中	建立李家沟锂矿床成因模式，为矿山进一步找矿勘探提供支撑。	可有效指导未来公司的进一步勘探工作，增加资源量储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	11	81.8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68%	0.33%	0.3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14	6	133.33%
硕士	5	4	25.00%
博士	2	1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3	1	200.00%
30~40 岁	12	7	71.43%
40 岁以上	6	4	5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38,651.71	112,032.47	113.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1%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川能环保及能投锂业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7,254,461.18	3,316,056,210.37	2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2,806,989.72	2,446,063,502.61	1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447,471.46	869,992,707.76	6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2,278,882.45	6,771,454,174.72	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7,178,509.28	9,493,802,914.02	-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99,626.83	-2,722,348,739.30	3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7,189,782.55	2,883,495,395.08	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125,735.77	1,009,599,136.01	59.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064,046.78	1,873,896,259.07	-20.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0,597,393.27	21,496,139.53	5,624.7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60.28%，主要是公司本部自2021年下半年起，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停止，陆续收回应收账款以及能投风电新增项目投产发电，电力销售收入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9.21%，主要是本年度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累计额增加以及川能风电项目陆续完工投产，本年度投资支出的现金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较上年同期增加59.09%，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624.74%，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本年度净利润出现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是由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等因素减少净利润，但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813,738.15	2.78%	购买理财产品实现的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实现的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697,067.52	0.43%	购买理财产品实现的收益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4,130,992.96	2.82%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7,718,499.75	0.90%	收到保险赔款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38,651,835.55	4.51%	本报告期结算项目临时耕地占用税滞纳金	不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12,389,959.40	1.45%	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减值损失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2,737,070,415.26	15.81%	1,592,452,104.08	10.07%	5.74%	
应收账款	2,312,759,287.45	13.36%	1,710,036,756.67	10.81%	2.55%	
存货	30,120,909.77	0.17%	334,271,435.06	2.11%	-1.94%	
长期股权投资	50,599,479.16	0.29%	40,303,445.16	0.25%	0.04%	
固定资产	5,896,487,277.43	34.07%	4,856,752,754.31	30.71%	3.36%	
在建工程	594,966,293.31	3.44%	761,064,802.93	4.81%	-1.37%	
使用权资产	28,720,413.90	0.17%	26,958,152.20	0.17%	0.00%	
短期借款	320,394,696.56	1.85%	521,018,289.48	3.29%	-1.44%	
合同负债	306,050.67	0.00%	198,665,066.85	1.26%	-1.26%	
长期借款	5,982,716,559.16	34.56%	5,406,485,259.41	34.18%	0.38%	
租赁负债	20,445,325.61	0.12%	9,844,154.09	0.06%	0.0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79,559,861.78	-5,672,138.49			6,391,000.00	6,942,260.00		222,627,723.29
金融资产小计	779,559,861.78	-5,672,138.49			6,391,000.00	6,942,260.00		222,627,723.29
2、应收款项融资	75,661,207.47					49,401,207.47		26,260,000.00
上述合计	855,221,069.25	-5,672,138.49			6,391,000.00	6,991,661.207.47		248,887,723.2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063,843.0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借款保证金、外币保证金
应收账款	1,743,849,187.40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运营收费权质押
固定资产	3,031,052,486.34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3,049,757,069.01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特许使用权抵押
合计	7,845,722,585.8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3,948,672.74	3,005,560,930.86	-33.3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	垃圾焚烧发电、环卫一体	收购	617,534,600.00	51.00%	发行股份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永久	长期股权投资	2021年11月12日，川能环保	0.00	0.00	否	2021年1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公司						任公司			51%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com.cn)公告编号: 2021-102号
合计	--	--	617,534,6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垃圾发电	10,005,483.51	13,812,968.82	资本金+银行贷款			0.00	不适用		
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热电厂	自建	是	垃圾发电	61,953,989.23	70,068,647.76	资本金+银行贷款			5,477,498.53	不适用		

产项目二期												
金川县李家沟锂精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	自建	是	有色金属采选、加工	139,244,600.00	565,456,700.00	股东借款			0.00	不适用		
淌塘风电场	自建	是	风力发电	1,022,300,000.00	1,034,150,000.00	资本金+银行贷款			11,579,418.20	不适用		
沙马乃托一期风电场	自建	是	风力发电	152,910,000.00	436,745,300.00	资本金+银行贷款			4,497,398.69	不适用		
合计	--	--	--	1,386,414,072.74	2,120,233,616.58	--	--	0.00	21,554,315.42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股票	60,350.96	0	0	0	0	0.00%	60,350.96	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60,350.96	0	0	0	0	0.00%	60,350.9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6,931,29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93 元，共计募集资金 61,753.46 万元，坐扣承销费用 1,407.9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0,345.48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承销费增值税进项税额 79.70 万元已由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以自有资金补足）。另减除印花税、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74.2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0,350.9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70 号）。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证上〔2022〕12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2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川能环保公司增资 803,509,623.19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603,509,623.19 元、自有资金 200,000,000 元。上述增资事项已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实施完成，川能环保注册资本由 500,000,000 元增加至 831,795,690.30 元，公司持股比例由 51% 增加至 70.55%。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部分变更)	额			额(2)	(3)=(2)/(1)	状态日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否	25,000	25,000	0	0	0.00%			不适用	否
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工程	否	10,000	10,000	0	0	0.00%	2021年06月15日	547.75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5,350.96	25,350.96	0	0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350.96	60,350.96	0	0	--	--	547.75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60,350.96	60,350.96	0	0	--	--	547.7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为 6,670.36 万元，其中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先期投入 872.40 万元，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工程先期投入 5,797.9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募集资金管理控制办法》的要求，专户存储并严格管理。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支付资本金、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川能环保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支付资本金 3,718.15 万元，并使用募集资金提供借款 18,482.97 万元专项用于“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同意川能环保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支付资本金 1,498 万元，并使用募集资金提供借款 5,902 万元专项用于“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工程。”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等	150,000 万元（认缴）	8,507,265,834.96	3,060,533,974.48	1,139,946,669.18	576,542,802.68	506,682,801.11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	子公司	锂电产业上游锂矿资源、	12,205.6645 万元	1,896,844,050.30	1,525,651,562.73	117,054.87	-4,923,869.95	-5,508,368.59

公司		基础锂盐产品、金属锂等锂系列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危废、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城乡环境治理和管理,节能环保技术创新和服务	50,000万元	5,027,131,699.99	949,445,666.71	1,872,344,518.07	326,876,242.97	252,121,527.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5亿元，法定代表人黄永贵，公司持有新能电力95%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检验检测服务。（具体财务数据详见上表）

2、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2,205.6645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蒋建文，公司持有能投锂业62.75%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锂矿采选及销售等。（具体财务数据详见上表）

3、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忠武，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公司持有川能环保51%股权（2022年1月，公司对川能环保增资8.03亿元，川能环保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83,179.56903万元，川能环保另一股东万宏投资放弃同比例增资，公司对川能环保持股比例由51%增加至70.55%），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危废、固废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城乡环境治理和管理，节能环保技术创新和服务。（具体财务数据详见上表）

4、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9,183.67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蒋建文，公司持有鼎盛锂业25.5%股权，受托管理集团公司及川能资本合计持有的鼎盛锂业25.5%股权，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为生产碳酸锂和氢氧化锂。截至报告期末，鼎盛锂业总资产为112,946.8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5,532.59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042.21万元。

5、成都川能新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楚莲，公司持有该公司30%股权，主营业务为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23,294.2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327.35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663.40万元。

6、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锂电基金认缴规模25.2亿元，其中公司作为劣后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6.25亿元（截止目前已实缴出资25,225.37万元）、能投集团作为劣后投资人认缴出资5.25亿元、能投资本作为劣后投资人认缴出资1亿元；农银投资作为中间级投资人认缴5亿元；农银投资作为优先级投资人认缴2.5亿元，央企扶贫基金作为优先级投资人认缴出资5亿元；该基金执行事务人为川能新源基金管理公司、农银资本，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锂电基金投资范围为锂业领域的投资，且已完成对鼎盛锂业51%股权和能投锂业62.75%股权的收购。2020年11月30日，公司2020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收购锂电基金持有的能投锂业62.75%股权。2021年1月28日，公司完成能投锂业62.75%股权交割。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的议案》，同意对锂电产业基金进行清算，公司直接持有鼎盛锂业25.5%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2021年4月25日，公司完成鼎盛锂业25.5%股权交割。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布局主要围绕新能源电力类业务和锂电类业务，坚持突出新能源主业，实现协同发展。新能源电力类业务方面，结合公司自身资源与能力，主要以新能源电源点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主线进行发展，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支撑、以项目为龙头、以效益为中心”的原则进行风能发电、光伏发电、垃圾发电业务的积极拓展，巩固发展新能源电力类业务；锂电业务方面，“十四五”期间公司将锂资源开发、锂盐加工业务作为巩固发展业务，积极研究、探索退役电池回收、动力电池、锂电池材料业务，打通“锂矿——碳酸锂/氢氧化锂——电池材料——锂离子动力电池——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的业务布局。

1、新能源电力业务

（1）风能发电

一是争取省内优质项目资源。依托公司省内风力项目优秀成果与开发的经验，积极参与风电资源投标配置活动，争取更多优质省内风电项目资源。《四川省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到，要重点推进凉山州风电基地建设。“十四五”期间凉山州仍将是省内风电开发的热点区域。公司目前已在凉山州会东、美姑及雷波3个县有项目运营或储备，未来将在已有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各县，凭借已有的项目优势等争取获取更多的优质项目开发经营权。

二是加速布局省外项目。积极跟踪省外风电开发项目，通过市场化竞争或与政府、地方国企寻求合作，尽快布局省外陆上风电项目。2020年7月，公司与甘肃省玉门市签订了风电项目开发协议，明确划定了优质资源区域。在开发协议的基础上，“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项目落地。此外，内蒙古、宁夏等地风能资源也较为丰富，同时开发条件较好，且有政策规划支持，公司对风光资源较好的地区加大调研力度，以争取未来更多的项目开发机会。

三是探索海上风电项目。结合能投集团广西北海战略布局，适时合作发展海上风电业务。海上风电资源丰富、利用率高，市场空间大，但海上风电项目存在一定的技术壁垒。公司将携手东方电气集团等风电设备制造企业，积极探索海上风电产业链项目。

（2）光伏发电

加快光伏资源整合，同时积极参与竞争配置。继续在“三州一市”积极参与省内资源竞争配置，尽全力获得项目开发权；积极寻求省外优质光伏资源项目，扩大公司光伏装机规模，增强公司光伏业务竞争力。

（3）垃圾发电

一是争取省内资源，争取获得省内更多项目资源，做大做强省内业务，夯实业务基础。“十四五”期间省内的业务市场仍有空间，依托已有项目的成功经验，积极争取省内更多的优质资源。

二是围绕垃圾发电业务，加强业务拓展，向精细化运营和产业协同打造发展，通过建立起垃圾分类-清运-焚烧-残渣利用的一体化链条，提高垃圾发电端的效益。在相关政策支持下，生活垃圾分类将加快实施。目前垃圾发电各龙头企业也在积极布局垃圾处理纵向链条。公司依托垃圾发电项目进行纵向延伸，通过与环卫一体化业务形成垃圾的收运、分类与处理，后端产出物综合利用的一体化模式，提高垃圾发电端的效益。

（4）多能互补

以能投集团水电业务、公司风电和光伏业务为依托，争取获得水风光热多能互补一体化项目机会。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中，大规模多能互补项目将成为其主要发展方向。目前，国家能源局和多省都发布相关指导意见和规划，支持新能源电力就近“一体化”方案或多能互补项目建设。

2、锂电板块业务

（1）锂资源开发

一是依托四川省锂矿资源储备优势，加快省内资源的获取、整合、开发。二是借助并购、合作开发等方式，积极布局盐湖锂资源。三是探索资源储备“走出去”模式，积极布局海外锂矿，以合资或销售协议等形式合作开发。

（2）锂盐加工

一是通过与已开发矿源合作生产的方式，把握锂盐扩能红利期。二是与下游知名企业客户寻求合作，争取进入全球核心供应链体系。公司将积极建立与知名下游厂商长期合作关系，保障自身的产能消化。三是不断丰富产品类别，通过深加工提高锂产品科技含量和产品附加值，完善锂盐产品体系。未来锂盐产品布局逐渐向产品深加工方向发展，并根据客户要求对产品外观形状、元素含量进行定制化。“十四五”期间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别，尤其关注金属锂和高纯碳酸锂产品，加快发展和完善锂盐产品体系。

（二）2022年度经营计划

2022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双碳”目标，坚持“一主、双向”发展思路，深耕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强化经营管理，持续提升经济效益。

1. 围绕新能源主业，抢抓优质资源。一是积极获取风电光伏资源，进一步扩大装机规模。重点推进会东小街一期、淌塘二期风电项目建设进度，同时大力争取省内外优质风电光伏资源，积极参与风电光伏资源投标配置，力争获取更多项目开发经营权。二是加快锂矿建设生产进度，推动李家沟锂辉石矿105万吨/年采选项目尽快建成投产。三是积极拓展锂资源，通过多种方式争取优质锂矿项目，推动重点项目落地。

2. 强化资金保障，提升信用等级。深入研究碳减排支持工具在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项目的实施落地，推进中期票据绿色认证，拓展绿色贷款、绿债发行等融资方式。充分发挥公司在战略定位、资本运作、大股东支持、改革创新等核心竞争要素的重要优势，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3. 深化考核改革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管理效能。健全考核激励机制，科学设置奖惩措施，充分发挥各所属企业的统筹能力和主观能动性，全力完成年度经营业绩目标任务。

4. 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提升合规内控管理水平。结合企业内部控制要求，不断优化制度体系建设，持续推动制度“立改废释”，进一步推进一体化合规内控建设，将合规内控建设成果嵌入生产经营各个环节。

5. 建立合理的岗位评价体系，优化人员结构。持续开展在岗人员素质提升，从行业专业知识、资本运作、财务管理、规范治理等方面进行分类分级分层培训，打造一支素质高、结构优的核心人才队伍，有效提升人岗匹配度。

6.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抓好安全环保和疫情防控工作。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重要论述，树牢安全发展理念，持之以恒做好森林草原防火、防汛和地质灾害防范、反“三违”行动等专项工作，确保安全环保零事故发生。持续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强化应急处置能力建设。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宏观经济风险

锂电业务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所属公司在建李家沟采选项目主要产品为锂精矿，产品价格受下游需求端影响。目前，锂精矿主要终端需求为新能源汽车，宏观经济下行带来的消费低迷会严重影响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进而影响公司锂电储能业务收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和研判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走势，及时跟踪了解下游需求变化，加深对行业特征、产品走势分析和研判，同时通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建设生产成本控制产成品成本，以应对宏观经济变动的不利影响。

2. 行业风险

公司业务受行业变动影响。在“两碳”政策的推动下，清洁能源替代传统能源的步伐日益加快。锂电池作为技术、配套相对成熟的清洁能源，2015年以来市场增长迅速。但是，未来可用资源、竞争格局、技术变化、需求波动、互补产业发展以及替代产品的产生，都将对行业造成冲击。

应对措施：公司会实时关注行业动态，跟踪了解市场竞争、需求变化，以及相关替代、互补产业的发展，对公司战略进行动态管控，保持对市场及时反映。

3. 政策调整风险

（1）风电、光伏上网政策调整导致企业面临收益降低的风险

近年来，为缓解可再生能源补贴缺口问题，国家逐步调整补贴政策，风电光伏补贴取消、平价上网已是必然趋势。未来新能源资源开发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企业利润空间被挤压。

应对措施：持续加强内部管理、提质增效，与行业头部企业对标找差距改进提升，努力抢抓优质资源。

（2）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电池及储能电池的需求迅速增长推动了锂资源需求增长，政府通过补贴、免税等优惠政策推进产业的发展。长期来看，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政策呈现下滑趋势，行业将有政策推动转向市场推动。如果补贴退坡速度过快，而市场自发增长没有跟上，将会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在两碳政策下，能源汽车发展已成为全球共识，行业上升空间较大。在补贴政策退坡的同时，国家也相继出台了双积分等引导政策。同时公司也将做好充分准备，优化战略布局，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以应对政策过渡期市场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4. 经营风险

(1) 发电业务对气候状况依赖的风险

风力发电行业对天气条件存在较大的依赖，任何不可预见的天气变化都可能对公司的电力生产、收入及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虽然在开始建造风电项目前，公司会对每个风电项目进行实地调研，有针对性地进行持续风力测试，包括测量风速、风向、气温、气压等。但是实际运行中的风力资源仍然会因当地气候变化而发生波动，造成每一年的风资源水平与预测水平产生一定差距，进而影响风电场发电量。

应对措施：一是不断完善各项目功率预测系统，以不同项目不同模型的方式不断提高预测准确性；二是依托大数据平台，合理制定年度发电量计划；三是加强设备可靠性管理，持续强化设备维保工作，确保设备的可靠运行；四是加强生产运营管理，提升管理水平，实现生产运营的降本增效；六是不断完善现有的故障监测及预警系统，依托大数据平台，选择最佳停机窗口期合理安排设备检修维护工作；七是提升冬季场站防冻技术，有效降低冬季冰冻灾害带来的停机电量损失和安全风险，在冬季大风期有效提升发电量；八是加强市场营销，合理制定营销方案，力争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

(2) 市场开拓及竞争风险

未来，可再生能源资源开发将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风电、光伏项目全面市场化竞争配置后，公司将直接参与市场化竞争、与其他发电集团抢夺优质资源，获取优质资源的难度将更大。

应对措施：一是以市场为导向，准确研判行业发展趋势，完善公司“十四五”规划，为公司发展提供行动指引；二是从平价上网政策、电力消纳、风资源、造价等方面，持续开展会东、雷波和美姑存量项目的预可研工作；三是持续跟进四川省风电项目核准指标情况，并根据省能源局公布情况及时启动新项目核准；四是继续开展省外优质风电光伏项目资源的调研和可行性研究，并与当地政府形成良性互动。

(3) 项目建设延期或超支风险

风电、锂矿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不可避免的涉及多种风险，包括项目海拔高、气候寒冷、施工条件恶劣、劳工短缺。由于在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运输设备、吊装设备各要素上供货全面紧张和价格上涨，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其它问题都可能导致项目建设的延期或成本超支。特别是李家沟锂矿项目，矿区地质条件差、所在地雨季和冬季时间长，年有效作业时间短。项目处于三州地区，生态环保建设标准高，要求企业对环保重视程度及投入高，同时受到2020年疫情和“八一沟”电站引发的金川所有在建项目生态环境督察大检查，对项目施工建设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均制约了工程进度，上述情况均会对项目建设投入及建设工期造成不可控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调整和充实项目建设管理力量，加紧施工，追赶工期，并督导各所属公司加强建设项目的安全、环保、质量、进度和成本控制；二是成立设备供货协调工作组，协调解决设备原材料采购、生产、运输、资金等问题，随时跟踪了解供应商生产进度及关键物流资源配置、设备运输进度等情况，以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及成本控制；三是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绿色矿山”号召，督促德鑫矿业在建设施工同时兼管生态环保建设，在兼顾经济性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大生态环保投入，满足当地环保建设要求。

(4) 地质灾害风险

李家沟锂矿区地处高原峡谷地带，海拔高、地形条件复杂、地质条件差，区域内泥石流、塌方、滑坡等地质灾害频发，安全管理难度较大、生态环境保护压力大。

应对措施：不断加强预警机制建设和安全环保建设，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组织各参建单位开展安全环保大检查和专项检查，对检查出的隐患问题进行认真整改。同时，组织开展地质灾害专项检查，安排专人对矿区地质灾害点进行经常监测、巡查。自进入汛期以来安排专人24小时防洪值班，并委托四川省地勘局川西北地质队对矿山施工区域开展地质灾害评估及自动监测预警系统设计工作。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4日	公司1622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国金证券、东方基金、金友创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弈慧投资、鸿凯投资、诚盛投资、友邦人寿、红华资本、中欧瑞博投资、港丽投资、上海华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泰达宏利基金、趣时资产	李家沟项目建设进展、鼎盛锂业的业务及产能状况、李家沟锂矿未来的销售安排计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5月17日	公司306会议室、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	实地调研	机构	川财证券、国联证券、华西证券、海通证券、中信建投、光华上智、诺安基金、成都凯普乐资产、中国人民养老保险、西藏明曜投资、成都腾倍尔资产及在线上参与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的历史沿革、2020年度经营情况、2020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2020年度财务报告、2020年度风电运营、项目建设情况、李家沟项目建设情况以及公司在发展中的机遇与挑战和2021年工作计划。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5月20日	公司1622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财通证券、深圳瑞福投资、上海赢翰资产、上海浦赢资产、广州金控、上海磐耀资产、上海青骊资产、重庆金科资产、海富通基金、新华基金	公司基本情况、李家沟目前项目进展、李家沟项目受到气候影响情况、李家沟项目推迟的原因、川能环保的生产经营情况、国内垃圾发电市场的竞争格局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05月21日	公司1622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中信证券、中信自营、国寿资产、韩国投信、银叶投资、煜德投资、星石投资、国信自营、致盛资产、高腾国际、山金金控、	李家沟项目建设进展、李家沟的投产计划、李家沟锂精矿回收率、李家沟项目的工艺流程、国家对于尾矿库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天惠投资、汇华理财、明达资产、天虫资本、摩根士丹利华鑫、中融基金、金鹰基金、浙商资管、鑫然投资、和煦致远、恒越基金、东海基金、华杉投资、万家基金	建设是否有限制等。	
2021年06月01日	公司1609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华安证券	锂矿投产后的分配情况、公司对于四川锂矿的整合计划、公司对于鼎盛锂业并表的意愿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12月22日	公司1609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华宝基金、华宸未来基金、博道基金、蠡源晟投资、香港景丰管理	公司基本情况、李家沟建设进度、李家沟矿山生产出的精矿怎么分配、公司后续整合省内其他锂矿资源的计划、公司后续风电业务有何规划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年12月29日	公司1622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拾贝投资、中睿合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海鹏资管、筌笠资产、光大证券、富国基金、安信基金、九泰基金、锦泰财产保险、广发证券、嘉实基金、上海混沌投资、华安基金、上海盘京投资、招商银行、汇丰晋信基金、上海汐泰投资、国泰君安、本利达资管、恒德投资	公司基本情况、公司风电业务毛利率高的原因、李家沟项目建设进度、李家沟矿山生产出的精矿分配方式、公司在磷矿方面的布局、公司托管鼎盛锂业25.5%股权的原因等。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坚持规范运作，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治理成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五个专门委员会运作良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努力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意见》规定，公司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董事会决定重大问题前应听取党委意见。

（一）股东及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平等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均由律师在现场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审议关联交易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表决程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做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均为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过程中，会议主持人、出席和列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听取所有参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并就股东的质询做出解释和说明，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

（二）董事及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5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审计、关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方面发挥了监督和咨询的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合规管理执行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委员会实施细则。各委员会职责明确，确保了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8次董事会会议，在涉及到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时，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并且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三）监事及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公司、各分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监事会成员3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监事会会议，在涉及到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时，均提交监事会会议审议，并按规定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核查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经营层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组成公司经营管理层，为公司决策的具体执行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检查、监督；积极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及时识别、系统分析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并能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报告期内，经营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一步提升。

（五）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和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实现了“五独立”，建立了完全独立的组织机构，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生产经营能力，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职责，报告期末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公司违规向其提供担保的情形。同时，控股股东能投集团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保障了公司业务市场竞争的公平性。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与当地政府融洽相处，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关注公司所在地的福利，重视与各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与和谐共处，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七）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章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责任部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规范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信息保密、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等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021年度，公司累计披露各项公告共计216份，未发生披露信息提前泄露情形、也未发生内幕交易行为。于2021年5月17日举办线上+线下“2020 年报业绩说明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相关领导出席了活动，就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现场和在线交流。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对涉及公司的经营、财务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价格有重大影响、尚未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开披露的信息的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报备。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了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做到完全分开，保证了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运作和业务独立完整，具备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人员分开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任职；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团队，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制定了劳动、人事、薪酬等管理制度，建立了一整套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及经营管理制度。

（二）资产分开情况：公司拥有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界定资产的权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偿占用、挪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三）财务分开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在社会保障、薪酬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机构分开情况：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的办公和经营场所，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均独立、有效运作。

（五）业务分开情况：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在重大经营决策和重大投资事项均按程序由经理办公会集体讨论通过后，根据授权报董事长或董事会作出决策，对须由股东大会决定的事

项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垃圾焚烧发电，因其盈利能力尚具有不确定性，且转让需要政府书面同意，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若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垃圾焚烧发电业务，项目尚未建成，且投运后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且按照 PPP 特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在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正式投入运营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在符合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合同约定并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许经营协议要求项目进入运营期 2 年内不得转让，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	征得 PPP 合同相对方同意后，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垃圾焚烧发电业务，项目尚未建成，投运后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且按照 PPP 特许经营协议要求项目进入运营期 2 年内不得转让，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在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正式投入运营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在符合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合同约定并征得 PPP 合同相对方同意后，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95%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垃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在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投入运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p>圾焚烧发电，项目尚未建成，投运后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且按照 PPP 特许经营协议要求转让项目公司股权需经政府同意，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p>	<p>营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在符合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合同约定并征得 PPP 合同相对方同意后，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p>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p>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垃圾收运等环卫一体化业务，雅安城乡垃圾收运系统建设 PPP 项目尚未建成，投运后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且按照 PPP 特许经营协议要求项目公司自成立 5 年内不得转让，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p>	<p>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在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投入运营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在符合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合同约定并征得 PPP 合同相对方同意后，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p>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p>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p>	<p>1、四川能投承诺，自自贡川能发电完成 72+24 小时并网验收之日起，协调自贡市的日常生活垃圾优先由自贡川能发</p>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委

				<p>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项目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p>	<p>电处理，确保自贡川能发电持续保持满产状态。避免自贡能投与自贡川能发电产生日常生活垃圾供给源的竞争，导致自贡川能发电无法满产。2、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3、本次交易完成后的5年内，若自贡能投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4、如未来5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p>	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p>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51%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分布式能源项目开发，盈利稳定性尚待进一步观察，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p>	<p>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5年内，若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5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p>	暂无

					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生物质发电业务，项目未来盈利能力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若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发行股份购买了四川能投持有川能环保 51% 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垃圾焚烧发电及环卫一体化业务。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为四川能投控制企业，主营生物质热电联产业务，项目未来盈利能力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故本次重组未注入该资产。	1、四川能投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新增具有实质性竞争业务的项目，亦将新增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实施。2、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若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四川能投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3、如未来 5 年内注入条件未成就，四川能投将采取托管或向非关联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	四川能投拟将持有的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65% 的股权委托川能环保进行管理。

					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2%	2021 年 02 月 02 日	2021 年 02 月 03 日	《202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52%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1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24%	2021 年 03 月 16 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202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45%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2021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号），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14%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1 年 05 月 22 日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会					(公告编号: 2021-056 号),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31%	2021 年 09 月 17 日	2021 年 09 月 18 日	《2021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4 号),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昌均	董事及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1 年 03 月 16 日	2024 年 09 月 17 日						
万鹏	董事及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1	2022 年 01 月 04 日	2024 年 09 月 17 日						
万鹏	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1 年 12 月 03 日	2024 年 09 月 17 日						
蒋建文	董事	现任	男	46	2021 年 09 月 17 日	2024 年 09 月 17 日						

					日	日						
杨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8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7日						
郭龙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1年09月17日	2024年09月17日						
林云	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0	2018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7日						
喻崇华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8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7日						
张丹	监事及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6	2018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7日						
郑小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9年05月15日	2024年09月17日						
毛明珠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3	2021年08月12日	2024年09月17日						
刘继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1	2021年08月12日	2024年09月17日						
王大海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4	2017年06月19日	2024年09月17日						
欧健成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0	2020年06月23日	2024年09月17日						

吕必会	董事及董事长	离任	女	49	2019年04月08日	2021年03月16日						
何勇	董事及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0	2019年05月15日	2022年01月04日						
何勇	总经理	离任	男	50	2019年05月15日	2021年12月03日						
甄佳	董事	离任	女	39	2015年06月12日	2021年09月10日						
张玲玲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54	2015年06月12日	2021年09月10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吕必会女士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因工作调整，吕必会女士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何勇先生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第七届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因工作调整，何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在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张玲玲女士报告期内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因董事会换届选举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已满6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吕必会	董事及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3月16日	因工作调整，吕必会女士辞去董事及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何勇	董事及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1月04日	因工作调整，何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何勇	总经理	解聘	2021年12月03日	因工作调整，何勇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在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甄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9月10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张玲玲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9月10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张昌均	董事及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03月16日	因工作需要，选举张昌均先生为董事及董事长。
万鹏	董事及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01月04日	因工作需要，选举万鹏为董事及副董事长。
万鹏	总经理	聘任	2021年12月03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万鹏为总经理。
蒋建文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17日	因工作需要，选举蒋建文为董事。
郭龙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09月17日	因工作需要，选举郭龙伟为独立董事。
毛明珠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9月17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毛明珠为副总经理。
刘继扬	副总经理	聘任	2021年09月17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刘继扬为副总经理。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主要工作经历

张昌均先生，196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职工监事、综合计划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副总经济师，曾兼任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光大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能投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能投福宝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任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万鹏先生，1981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会计师、CFA。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公司监管处副调研员，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璞信产融资本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和总经理，兼任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蒋建文先生，1976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计划部副部长，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安全部副部长，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安全环境保护部（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部长、机关第二党支部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杨勇先生，1969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学教授，于2015年4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历任四川省财政学校学生教育管理干部、四川省财政学校财会教研室教师，四川财经职业学院教师、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四川财经职业学院会计学院教授，四川省会计学会理事，四川省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专家，四川省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成都市监察委首届特约监察员，成都市代理记账行业协会监事长，四川泸天化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四川路桥股份公司独立董事，西藏矿业发展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郭龙伟先生，1970年10月出生，法学硕士、执业律师，于2012年6月取得独立董事资格。2006年取得律师资格并在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执业，现任该律师事务所主任。同时，担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调解员，以及全国十余家大型仲裁机构仲裁员，2018年被授予四川省优秀律师。此外，还担任四川省法律人才专家库专家，四川省法学会法

学教育研究会副会长，四川省纪委监委特约监察员，四川大学法学院校外硕导，西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成都市律师协会副监事长，成都市公安局党风政风警风监督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成员主要工作经历

林云先生，1962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四分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四川华电杂谷脑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七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源事业部总经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管理部部长，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第一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现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兼任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喻崇华先生，1964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工程局财务处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第一工程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科长，第一工程公司总会计师，基地建设管理处财务科科长，第三分局总会计师，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彩钢公司财务职员、总经理特别助理、副总经济师，七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驻四川分公司财务总监、七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松潘县恒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现任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监事，兼任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四川省能投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四川省天然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张丹女士，1976年7月生，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历任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兼机关第一党支部副书记、团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委员。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郑小强先生，1970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渠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广安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四川能投机电物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四川省众能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成都国际空港新城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监事。

毛明珠女士，1979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建设管理部部长、机关第二党支部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继扬先生，1991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副经理、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四川能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大海先生，1968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历任四川省化工厅财务及国有资产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财务总监助理、投资证券部部长，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兼任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刘健成先生，1982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川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秘办职员、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证券部职员、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机关第二党支部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四

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昌均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济师	2019年01月01日		是
林云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20年11月12日		是
喻崇华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专职监事	2017年04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昌均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投资	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0年05月01日		否
张昌均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否
林云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01日		否
林云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林云	三峡金沙江云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2月01日		否
万鹏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蒋建文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支部书记、董事长			否
蒋建文	四川恒鼎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蒋建文	阿坝恒鼎锂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喻崇华	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喻崇华	四川省能投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喻崇华	四川能投金鼎产融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喻崇华	四川省天然气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郑小强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大海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大海	成都川能锂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否
欧健成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年度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各项奖金、补贴、各项保险、公积金等）均依据四川省国资委有关工资管理的规定，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个人本年度工作情况和绩效考评结果发放。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每月预支基本工资，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确认的金额，依据个人岗位职责、绩效考核等指标在上述金额范围内予以发放，截止目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尚未全额发放。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是由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金额予以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昌均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0	是
万 鹏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1	现任	5.05 (2021年12月前在控股股东任职，并领取薪酬)	是
蒋建文	董事	男	46	现任	15.47	否
杨 勇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	否
郭龙伟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2.5	否
林 云	监事会主席	男	60	现任	0	是
喻崇华	监事	男	58	现任	0	是
张 丹	职工监事	女	46	现任	29.43	否
郑小强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0.79	否
毛明珠	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20.45 (2021年8月前在控股股东任职，并领取薪酬)	是
刘继扬	副总经理	男	31	现任	20.35 (2021年8月前在关联方任职，并领取薪酬)	是
王大海	财务总监	男	54	现任	50.82	否
欧健成	董事会秘书	男	40	现任	50.14	否
吕必会	董事长	女	49	离任	17.29	否
何 勇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离任	57.84	否

甄 佳	董事	女	39	离任	0	是
张玲玲	独立董事	女	54	离任	4.5	否
合计	--	--	--	--	331.6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15 日	2021 年 0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1 年 01 月 23 日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项下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锁定期安排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四川能投签署<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合规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26 日	2021 年 0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暨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6 日	2021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1 日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报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2 日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18 日	2021 年 0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重组标的公司加期<审计报告>及公司<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21 年 06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毛明珠女士、刘继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4 日	2021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09 日	2021 年 09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更新财务数据及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更新评估数据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17 日	2021 年 09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八届董事会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本部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	2021 年 10 月 28 日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股设立合资公司进行马边

次会议			县磷矿资源综合开发的议案》《关于与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交易意向协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11月25日	2021年11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12月03日	2021年12月0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何勇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万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万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暨增补董事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12月16日	2021年12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协议托管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制定<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昌均	15	8	7	0	0	否	3
蒋建文	7	3	4	0	0	否	0
杨勇	18	12	6	0	0	否	3
郭龙伟	7	2	5	0	0	否	0
吕必会	3	3	0	0	0	否	2
何勇	18	11	7	0	0	否	6
张玲玲	11	8	3	0	0	否	5
甄佳	11	8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利用各自专业上的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合理建议并得以采纳，同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出谋划策。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向子公司增资、换届改选、股权托管、提供财务资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锂电基金清算等重要事项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杨勇、蒋建文、郭龙伟		2021年01月11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4月19日	审议《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续聘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8月19日	审议《关于2021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1年11月25日	审议《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的议案》	同意		
合规管理执行委员会	郭龙伟、张昌均、蒋建文		2021年01月20日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合规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7月30日	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	同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1年11月25日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2021年12月16日	审议《关于制定<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提名委员会	杨勇、张昌均、郭龙伟		2021年02月26日	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同意		
			2021年07月30日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审核意见	同意		
			2021年08月23日	关于对公司换届选举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同意		
			2021年12月02日	关于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和提名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同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龙伟、万鹏、杨勇		2021年04月19日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兑现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1年09月17日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		
			2021年11月25日	审议《关于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的议案》	同意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7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93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9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52
销售人员	60
技术人员	114
财务人员	78
行政人员	329
合计	2,9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69
本科	484
大专	403
大专以下	1,977
合计	2,933

2、薪酬政策

为规范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建立科学、合理、有效的薪酬管理体系，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并根据国家、地方有关政策和相关规定，制定薪酬管理办法。同时按照国家、省市规定，为在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基固本，不断提升全员素质。一是形成内部企业讲堂常态化机制，开展“碳中和”、企业标准化建设等专题讲座。二是打造学习型组织，紧抓建党百年主题，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下基层与主题党日活动。三是开展专业知识培训讲座，提升员工业务技能，鼓励员工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知识培训，鼓励员工参加继续教育、职称及技能等级提升考试，强化提升人员层次。年内，公司累计完成培训828项，参训11611余人次，做到训前审核、训中督导、训后评估，强化培训管理和培训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95,044.8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9,410,294.42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1.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2.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监高,指导其完成换届选举; 3.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机制,督促子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财务资助、对外投资、购买和处置等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事前报告义务,并提交公司内部审议; 4.定期取得并分析子公司报表,委托会计; 5.建立对子公司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 6.	1.协助能投锂业完成章程修订; 2.向能投锂业委派董事及监事; 3.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机制,能投锂业重大事项均提交公司内部审议; 4.定期取得能投锂业经营数据及财务报表,纳入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审计,并定期进行经营情况分析。5.能投锂业股东会、董事会审议事项均履行公司事前审批程序。	暂无	暂无	暂无	1.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对能投锂业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 2.将能投锂业内控制度的实施及其检查监督工作纳入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对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实施及其检查监督工作进行。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2.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监高; 3.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机制,督促子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财务资助、对外投资、购买和处置等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事前报告义务,并提交公司内部审议; 4.定期取得并分析子公司报表,委托会计师对川能环保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 5.建立对子公司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 6.对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实施及其检查监督工作进行。	1.协助川能环保业完成章程修订; 2.向川能环保委派董事及监事; 3.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机制,川能环保股东会、董事会审议事项均提交公司履行事前审批程序; 4.定期取得川能环保财务报表和经营情况,纳入2021年度合并报表审计,并定期进行经营情况分析。	暂无	暂无	暂无	1.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对川能环保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 2.将川能环保内控制度的实施及其检查监督工作纳入2022年度工作计划。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年04月2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0.3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57.7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对财务基础数据的真实性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并导致财务报告完全无法反映业务的实际情况;提交到监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

	<p>管机构及政府部门的财务报告完全达不到要求，并遭到较为严厉处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出现重大差错的财务报告；外部审计机构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与监督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充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认定为一般缺陷。</p>	<p>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4%； 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 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2%\leq错报 < 利润总额的 4%； 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leq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p>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达到 800 万元及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为 800 万元—300 万（含 300 万元）之间，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可能导致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在 300 万元以下的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健会计师认为，川能动力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做好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川证监公司〔2020〕33号）的要求，公司对2018年-2020年度法人治理、独立性、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全面自查，按期完成《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填报。

（一）公司治理概述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各司其职、相互制约的“三会一层”运行机制，三会运作规范、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公司法人治理合法有效。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保持了独立性，符合监管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关于规范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的内部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要求，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内容涵盖包括重大事项决策、财务资产管理、风险控制管理、投资管理、内部审计等在内的经营活动各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公司制定了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执行信息沟通、信息披露、投资者管理等工作流程。

（二）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1. 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18年6月届满到期未能及时换届改选。

整改情况：2018年9月1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了七届董事会和第七届监事会换届改选。

2. 高级管理人员曾在任职期间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

整改情况：公司董事会已于2018年4月改聘该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兼职情况，后续公司将继续严格审查相关候选人资格，按照上市公司任职资格和规则执行。

3. 因劳务派遣垫付员工社保费用等导致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

形成原因：自2020年1月起，公司所属川能风电会东公司和能投锂业4名员工派遣至控股股东四川能投附属企业长宁公司工作。因4名员工劳动关系仍在会东公司、能投锂业，派遣期间4名员工劳务费用由长宁公司按期支付，社保由会东公司、能投锂业先行垫付，年终由长宁公司与会东公司、能投锂业统一结算。该资金占用系会东公司、能投锂业代垫派遣员工社保款所致。

整改情况：长宁公司已于2021年4月20日向会东公司支付并结算2021年1-3月欠付社保费用；已于2021年6月23日向能投锂业支付并结算欠付的社保费用。公司已将会东公司派遣员工劳动关系转移，自2021年4月起其社保不再由公司垫付，能投锂业3名员工已离职。上述资金占用已解决。

在后续工作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制度的管理和执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关联方识别和资金占用警示，督促所属公司

及相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规章要求,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和守法合规底线意识,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同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审计监督,全面梳理内控风险点,规范流程管理,建立风险防范的长效机制。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出席(列席)或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

部分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公司部分董事未按规定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

整改情况:提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意识,保证无故不缺席。如因工作原因确无法出席的,董事会办公室加强督促相关人员向董事会作出书面说明和请假申请,并由董事会办公室备案。2021年度,未发生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和委托他人出席董事会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出席率(列席率)较往年明显提升。

5. 通过行使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以外的方式,不正当影响上市公司机构的设立、调整或者撤销。

根据四川能投相关规定,公司内设机构的设立、调整和撤销(包括人员编制),须由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审批。

整改情况:公司已向控股股东书面报告并沟通,公司控股股东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规定的股东权利行使职权,通过参加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方式行使表决权,发表关于内设机构设立、调整撤销以及人员编制的意见。

6. 对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机构及其人员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

根据四川能投相关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前,将会议通知及议案通过OA方式报能投集团办公室,由能投集团相关部门及领导签批审查意见,能投集团派出董事和监事按照签批意见投票。

整改情况:自2020年6月起,公司不再向能投集团上报董事会、监事会会议通知及议案,自此四川能投派出的董事基于个人专业判断进行表决,四川能投仅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出具表决意见及授权委托书。

(三) 报告期内开展的整改提升工作

1. 按期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改选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换届改选前期工作,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提名审议程序、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于2021年9月17日召开股东大会完成换届改选法定程序,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

2. 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及内控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根据最新法规政策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资金集中管理制度》《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20项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和流程,不断提升内控有效性和决策管理的科学性。

3. 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优化制度体系和工作流程。同时,对新并表的所属公司建立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对外信息发布及信息披露联络及工作机制。同时,积极响应四川监管局号召,于2021年5月17日首次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搭架了投资者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桥梁,进一步丰富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手段。

4. 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及结果运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监管关注重点及经营重点环节,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切实发挥风险防范第三道防线的作用,并不断拓宽审计覆盖范围和结果运用。根据审计发现问题开展专项整改,创新方式方法,推进审计产品多样化等方式,确保整改工作高效推进。年内完成内控审计问题整改15项。

5. 积极督促相关责任人参加合规培训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及时的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董事会办公室及时更新证券市场最新法律法规、监管部门指引文件、违规案例等,并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宣导,以不断提高相关责任人的合规意识。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氯化氢	有组织	2 个	3#、4#烟囱	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21.22t	21.90t	无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个	3#、4#烟囱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68.12t	109.52t	无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一氧化碳	有组织	2 个	3#、4#烟囱	8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4.27t	43.84t	无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个	3#、4#烟囱	25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11.29t	328.56t	无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个	3#、4#烟囱	20mg/m ³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8.16t	44.15t	无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颗粒物	有组织	3	烟囱	20mg/m ³	GB18485-2014	10.21t	27.84t	无
广安川能	烟气	有组织	3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41.21t	111.36t	无

能源有限公司	-SO2					-2014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NOX	有组织	3	烟囱	250mg/m ³	GB18485 -2014	242t	348t	无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CO	有组织	3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2014	47.4t	无	无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HCL	有组织	3	烟囱	50mg/m ³	GB18485 -2014	16.6t	无	无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中水— COD	有组织	1	排污口	100mg/L	GB16889 -2008	—	无	无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中水— NH3-N	有组织	1	排污口	25mg/L	GB16889 -2008	—	无	无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颗 粒物	固定排放 源	2	烟囱	20mg/m ³	GB18485 -2014	7.44t	23.04t	无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SO2	固定排放 源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2014	27.83t	122.88t	无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NOX	固定排放 源	2	烟囱	250mg/m ³	GB18485 -2014	184.85t	384t	无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CO	固定排放 源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2014	5.39t	无	无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HCL	固定排放 源	2	烟囱	50mg/m ³	GB18485 -2014	10.32t	30.72t	无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烟囱	20mg/m ³	GB18485	5.51t	24.49t	无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烟囱	250mg/m ³	GB18485	258.2t	306.18t	无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66.96t	97.98t	无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烟囱	20mg/m ³	GB18485-2014	3.04t	20.73t	无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2014	40.67t	82.91t	无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烟囱	250mg/m ³	GB18485-2014	124.5t	259.09t	无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2	烟囱	20mg/m ³	GB18485	0.93t	24t	无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一氧化碳	有组织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0.8t	80t	无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烟囱	80mg/m ³	GB18485	7.66t	80t	无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2	烟囱	250mg/m ³	GB18485	40.9t	240t	无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氯化氢	有组织	2	烟囱	50mg/m ³	GB18485	2.91t	48t	无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3	烟囱	10mg/Nm ³	GB18485-2014	3.33t	11.962t	无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3	烟囱	200mg/Nm ³	GB18485-2014	152.35t	239.38t	无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烟囱	50mg/Nm ³	GB 18485-2014	31.63t	62.27t	无
----------------	------	-----	---	----	----------------------	---------------	--------	--------	---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相关要求，在投入运行时，同时投入了防治污染设施，现阶段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能确保生产运行和污染物达标排放。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艺设置机械式液压炉排焚烧炉，配备有相同的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各一套。垃圾焚烧烟气采用“SNCR炉内脱硝+半干法+干法+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的组合净化工艺。除尘系统采用袋式除尘器去除率达到99.9%，脱硝系统采用SNCR技术去除率达到80%以上，脱酸系统采用干法、半干法系统，通过活性炭对有毒有害物质进行吸附，再经过布袋除尘严格控制了末端排放数据。设备都定期开展了日常维护保养，确保了设备长时间可靠运行。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各项工程建设始终坚持环保“三同时”原则，按期完成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并严格遵守排污许可的各项要求。

(1) 2020年12月14日，获得眉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核，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1421MA68T47K2C001V)

(2) 2021年11月25日-2021年12月23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公示，2021年12月27日完成了在眉山市生态环境局的备案。

(3) 自贡市生活垃圾环保发电项目二期项目2018年7月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于2021年7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2021年7月29日对二期固化飞灰填埋场建设项目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批复文件（自环准许【2018】53号）、（自环准许【2021】25号）。

(4) 2019年8月19日取得安岳县发展和改革局核准批复（安发改审批〔2019〕303号），2019年12月25日取得资阳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资环审批〔2019〕46号）。

(5) 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甲级资质）为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105万吨/年采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开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于2018年11月19日同意项目开工建设并以（川环审批【2018】146号文件批复。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子公司均按照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在当地应急管理局或生态环保局进行备案，建立了应急响应小组，配备了相应的应急设施和装备，明确了应急管理组织机构及其职责，每年按应急预案内容进行定期演练，对突发环境事件及时组织有效救援，控制事件危害的蔓延，减小环境影响。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通过在线监测、自行监测、环境信息公开三种方式进行环境自行监测。各环保能源公司建成2套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均在当地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烟气数据24小时实时上传生态环境部污染源监控中心企业端；同时，严格按照要求制定年度自行监测方案，由具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每月对环境指标监测，第三方监测结果每月在公司网站向社会公示。

5、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7、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垃圾焚烧发电、环卫一体化业务及锂矿采选业务。风能及太阳能均是一种清洁的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等影响较小，风电光伏项目注重在设计阶段和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公司所有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率达到100%。

矿山开发建设已取得省发改委项目核准批复、环评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四川省林木采伐许可证、取水申请的批复、采矿安全设施设计安全许可意见书、尾矿库安全设施设计安全许可意见书、土地复垦方案批复，取得开工建设许可。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后取得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回执。项目建设过程中认真落实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制度，产生的“三废”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废渣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危废按规定进行储存、外运合规处置；施工场地扬尘采用喷淋和洒水降尘措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营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积极纳税，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公司信息的透明度与诚信度。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互动易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进行沟通交流，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另外，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明确。

安全生产方面，公司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编制《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安全和职业健康管理标准》，全年组织所属公司围绕森林草原防火、环保督察、应急管理、防汛和地质灾害防范等事项开展专项工作合计67项。切实搭建防疫安全屏障，从严从实从细落地各项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开展动态统计、重点跟踪、物资保障、疫苗接种等工作，齐抓共管织牢织密疫情防控网。后续，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重要论述，树牢安全发展理念，逐步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持之以恒做好森林草原防火、防汛和地质灾害防范、反“三违”行动等专项工作，确保安全生产环保零事故。

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自2017年确定“新能源发电+锂电储能”战略规划后，始终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积极推动风电、光伏等新能源产业的战略转型和业务发展。风电领域不断发展，可极大减少碳排放，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举措。2021年公司实现年发电量23.86亿千瓦时，节约标准煤约75万吨/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200万吨/年，切实为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贡献了风电力量。李家沟锂矿建设项目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坚持以“绿色矿山、智慧矿山、和谐矿山”为目标，致力于打造中国锂矿开发示范项目。在项目建设同时实施林地植被恢复工程，植被恢复规模336.03亩，目前已完成植被恢复工作，已进入收尾养护阶段。

在公益扶贫方面，以惠及民生、践行企业担当为责任，乘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东风，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在报告期内开展了“共享书香 爱心传递”图书捐赠活动，参与成都市青少年志愿者“兴川助学”项目，为藏区学校募集开学图书90余册，并建立了图书室，为藏区孩子们送去最真挚的鼓励。组织发动公司青年参加“青少年生命教育计划”筹款公益活动，采购对口帮扶县乡城县农特产品，为助力乡村振兴作出积极贡献。同时，进一步树立“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理念，公司所属能投锂业在当地建7公里牧区道路（护林防火道路），长期维护保养6公里原牧区道路。更好的建立了项目周边的睦邻友好关系，更好的保障原李家沟牧区道路安全，让牧区群众（林区职工）出行更为便捷，国有林场护林防火更深入林区。

在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高度重视和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通过良性的企业文化树立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培养员工的进取精神，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多元发展机会，实现了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一是建立了完善员工社会保障、劳动保护等体制机制，及时足额缴纳应由企业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保障员工养老、医疗等社会福利待遇，保证企业补充医疗、企业年金各项人工成本费用的提取和使用。二是落实民主管理，民主选举职工代表监事、提案征集、通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三是重视员工个人能力的开发与提升，针对员工不同需要开展多种类型的培训，为员工提供了大量的学习机会和广阔的发展空间，让员工成长得到最大限度提升。四是为员工创造通畅的职业晋升通道，通过公开招聘、内部竞聘等方式，为员工提供公平、平等的机会，最大限度地发现人才、用好人才，增强队伍活力。五是重视员工的

身心健康，通过举办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营造轻松、愉悦的工作氛围。

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方面，公司所属风电、光伏、锂矿项目公司主要集中在凉山州、阿坝州及攀西地区等贫困偏远地区，以山区为主。公司依托所属公司的建设和运营，始终坚持服务民生的社会责任，在兼顾企业效益的前提下，更可能多提供稳定及灵活的就业岗位，积极参与扶贫开发、捐资助学等活动，为所在地区巩固攻坚成果，参与乡村振兴方面提供帮助和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将为当地增加通村道路70公里，森林防火通道180公里，为当地经济发展、产业振兴提供了交通便利。公司在风电场项目建设过程中，尽量使用当地农民工，为当地农民工的就业增收创造了便利条件，每年可为当地提供劳务用工岗位近200个。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精准实施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战略，在省国资委定点帮扶村阿拉学村建设旅游扶贫项目，将责任带进掩藏于崇山峻岭的村落，以社会关怀带给村民对未来美好的憧憬。凝聚群众脱贫攻坚强大精神动力，与广大群众一起并肩作战、奋勇向前，早日打赢脱贫攻坚的战斗。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投锂业所属项目公司地处少数民族地区阿坝州金川县，项目建设地李家沟矿山山高沟深、道路崎岖，海拔在3,450米以上，有少数老百姓居住在海拔4,000米以上，常年以游牧为生，生活条件十分艰苦。项目公司党支部按照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安排部署，以实际行动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以送大米、食用油、面粉等急需生活品形式，切实关心基层群众的生产生活。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能投风电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二、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	2017年08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林地的承诺	<p>就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下属相关子公司存在租用集体林地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租赁集体林地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租赁纠纷，并给川化股份或能投风电及其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川化股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2017年08月09日	长期有效	无法法律瑕疵引起的林地租赁纠纷。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划拨土地的承诺	<p>就四川省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已投产和在建项目存在使用国有划拨土地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不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要求等原因导致能投风电公司相关下属子公司目前使用的国有划拨土地需办理出让手续及/或导致该等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该等划拨土地而导致川化股份或能投风电及其子公司遭受实际损失的（不含相关子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可能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或租金、征地费、权属登记费用及其他相关税费），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川化股份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但本承诺函签订之日后国家政策出现重大调整的情形除外。</p>	2017年08月09日	长期有效	无国有划拨土地需办理出让手续及/或导致该等子公司无法正常使用该等划拨土地而导致川能

						动力或能投风电及其子公司遭受实际损失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不利用自身对川化股份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川化股份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不公允的价格与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直至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市场化原则，依法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川化股份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川化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川化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7年08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一、对于目前本公司控制的相关企业正在经营与川化股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业务，本公司承诺：1、本公司将促使相关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将现有合同执行完毕，且从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再新增签订或承诺签订与川化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合同；2、本公司将促使相关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停止开展与川化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3、本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变更经营范围；4、川化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5、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川化股份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川化股份的利益；6、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二、除前款所述外，本公司保证：1、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川化股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p>	2017年08月0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川化股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不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川化股份所从事的化工类贸易相同或相近的任何业务或项目（“竞争业务”）。3、若本公司或任何相关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与川化股份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商业机会，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川化股份，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将该商业机会让渡给川化股份。4、本公司将对自身及其他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川化股份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川化股份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川化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川化股份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川化股份的利益；（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川化股份所有；如因此给川化股份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川化股份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川化股份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川化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业竞争承诺	<p>鉴于公司 201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经营计划已明确未来将向新型化工和新能源领域转型，在现有机电物资贸易业务执行完毕后，公司自 2018 年起不再新增机电物资贸易业务（现有项目相关新增设备及材料采购除外）。</p>	2017 年 08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独立性、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的承诺	<p>一、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川能动力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川能动力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二、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川能动力发生关联交易；三、如果川能动力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川能动力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川能动力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川能动力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川能动力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20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川能动力的资源、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川能动力及川能动力非关联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五、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川能动力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川能动力进行充分的赔偿或补偿。六、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3、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公司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亦没有涉及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事项。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川能动力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在参与本次重组过程中，将及时向川能动力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川能动力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川能动力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川能动力董事会，由川能动力董事会代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未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请的, 本公司授权川能动力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川能动力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责任人为本公司的违法违规情节, 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主要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3、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诚信情况良好, 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亦没有涉及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事项。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1、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3、截至本说明出具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诚信情况良好, 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亦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 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 副本资料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川能动力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3、本公司在参与本次重组过程中，将及时向川能动力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川能动力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川能动力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川能动力董事会，由川能动力董事会代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公司授权川能动力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川能动力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责任人为本公司的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p>1、本人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请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p>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本人在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公司董事会，由公司董事会代为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公司董事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本公司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及信息，副本资料或者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字与印章皆为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将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请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特别地，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订）》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规范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一、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川能动力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川能动力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二、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尽量减少和避免与川能动力发生关联交易；三、如果川能动力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川能动力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川能动力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川能动力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川能动力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四、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川能动力的资源、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川能动力及川能动力非关联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五、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川能动力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川能动力进行充分的赔偿或补偿。六、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不可撤销。</p>	2020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实际控制企业在保证存续项目既有投资外，将不再以任何形式对与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增加投资，亦不会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的业务，包括不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从事与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如必须新增与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就上述业务机会优先授予川能动力及其控股子公司。（2）若本公司或任何相关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与川能动力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p>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2022年3月，四川能投与川能环保签	

		<p>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商业机会，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川能动力，在征得该第三方允诺后，将该商业机会让渡给川能动力。(3)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在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正式投入运营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在符合相关特许经营项目合同约定，并征得 PPP 合同相对方同意后，本公司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4)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若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四川能投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盐亭盈基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运营稳定且注入川能动力不会摊薄川能动力每股收益时，本公司将完成必要程序，将上述公司的股权以合法方式注入川能动力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5)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向第三方出售前述(3)及(4)项下资产(包括股权或资产)时，川能动力拥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且本公司向川能动力提供的交易条件将不逊于本公司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交易条件。(6) 如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5 年内，前述(3)及(4)项下资产注入川能动力的条件无法成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优先川能动力的利益为原则，采取以公允且合理的条件将上述资产以托管方式委托由川能动力经营管理，或向非本公司控制的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等可行的方式，以避免潜在同业竞争。(7) 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川能动力所有；如因此给川能动力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足额赔偿川能动力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川能动力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川能动力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订了《委托管理协议》，四川能投将持有安岳、邻水、遂宁、雅安、仁寿、自贡、威海、盐亭股权委托给川能环保管理。</p>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对方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p>1、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川能动力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下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2、本次重组结束后，本公司因川能动力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3、若本公司基于本次重组所取得股份的</p>	2021 年 12 月 03 日	2021 年 12 月 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 日	正常履行中

			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说明与承诺		1、标的资产包括：本公司所持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 股权。2、标的资产涉及的公司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本公司认缴的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资产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4、本公司承诺及时进行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因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5、本公司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承诺对与上述说明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说明给川能动力造成的一切损失。	2020 年 12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老股锁定的承诺		1、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于本次重组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2、本次重组结束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因川能动力送红股、转增股本等情形而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3、若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	正常履行中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承诺		交易方四川能投承诺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川能环保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540.52 万元、16,571.16 万元和 12,072.35 万元。如本次股权转让未在 2021 年实施完毕，则目标公司在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业绩承诺金额不变，目标公司在 2024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数不低于 12,072.35 万元。如	2021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2021 年度川能环保

			川能环保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则业绩承诺方应以股份补偿的方式进行补偿（即上市公司无偿回购股份）。		日	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24,338.17 万元，完成当年业绩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川能环保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540.52	24,338.17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川省新能源

											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	--	--	--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1月26日，川能动力与四川能投签署《业绩补偿协议》，双方确认，四川能投承诺川能环保2021年末、2021-2022年末、2021-2023年末累计净利润数（指川能环保每一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以下金额：21,540.52万元、38,111.68万元、50,184.03万元。

2021年9月9日，川能动力与四川能投签署《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川能投承诺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川能环保当年实现净利润数（指川能环保每一会计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以下金额：21,540.52万元、16,571.16万元、12,072.35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21年1-6月	代垫派遣员工社保	12.16	4.13	16.29	0	0	现金清偿		不适用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2021年1月1日-2021年1月28日	能投锂业被合并前的资金归集	29.17		29.17	0	0	其他		不适用

合计	41.33	4.13	45.46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长宁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能投持股 30% 的参股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不适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p>(一) 形成原因</p> <p>自 2020 年 1 月起，公司所属川能风电会东公司员工汪墨宣、能投锂业员工朱纹汶、彭友余、辛蓓蓓派遣至控股股东四川能投附属企业长宁公司工作。因 4 名员工劳动关系仍在会东公司、能投锂业，派遣期间 4 名员工劳务费用由长宁公司按期支付，社保由会东公司、能投锂业先行垫付，年终由长宁公司与会东公司、能投锂业统一结算。该资金占用系会东公司、能投锂业代垫派遣员工社保款所致。</p> <p>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现金收购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能投锂业 62.75% 股权事项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能投锂业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合并日为 2021 年 1 月 28 日。自合并日起，能投锂业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解除了与四川能投的资金归集协议，1 月 29 日能投锂业归集资金转移到自有账户。</p> <p>(二) 解决情况</p> <p>长宁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向会东公司支付并结算 2021 年 1-3 月欠付社保费用；已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向能投锂业支付并结算欠付的社保费用。公司已将汪墨宣劳动关系转移，自 2021 年 4 月起汪墨宣社保不再由公司垫付，能投锂业员工朱纹汶、彭友余、辛蓓蓓已离职。上述资金占用已解决。</p> <p>(三) 后续整改措施</p> <p>公司将在此次占用原因进行认真分析和总结，在后续工作中加强管理，督促所属公司及相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规章要求，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相关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以防止类似情况的发生。</p>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天健会计师认为：川能动力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证上〔2022〕26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川能动力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对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6,958,152.20	26,958,152.20
应付账款	1,837,404,172.25	-458,091.55	1,836,946,08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696,976.24	17,572,089.66	430,269,065.90
租赁负债		9,844,154.09	9,844,154.09

② 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28,898,474.92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25,416,067.46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无差异。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0%。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

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62.75%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1-28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00%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11-12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彭卓、张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对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与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贾玲、向春、李志洪、汪雷、汪振兴、成都君客木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6,808.42	否	案件终结审理,现处于刑事侦查阶段	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	裁定已生效,案件已移送公安机关,案件由成都市公安局锦江分局立案侦查。	2018年07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052号、072号,2019-039号、053号。
与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917.44	否	案件终结审理,现处于刑事侦查阶段	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	裁定已生效,案件已移送公安机关,案件由成都市公安局锦江区分局柳江派出所立案侦查。	2018年12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104号、118号,2019-089号,2020-003号。
与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国储(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774.45	否	案件终结审理,现处于执行阶段。执行异议之诉一审判决公告中	判决生效,一审判决公司胜诉,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418.75万元及违约金355.7万元,国储(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年12月10日,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因被执行人无可执行的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未来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1年7月1日,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提起的执行异议之诉,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追加孙裕良、陈国波、华本刚、王慧敏、国粮(北京)储备库为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孙裕良、陈国波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	2019年11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82号、2020-025号、2020-046号。

					法院上诉。		
与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周鹏、韩佳、梁小平、四川佳奇运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韩棋买卖合同纠纷	2,341.4	否	案件终结审理,因公司提出执行转破产申请,案件执行已中止	判决生效,一审判决公司胜诉,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691.96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周鹏、韩佳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若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公司有权对已抵押的机器设备和已质押的股权折价或拍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案件执行受理通知书。2021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因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转破产程序及暂缓本案的执行程序,法院裁定中止本案的执行。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9-083 号、2020-058 号。
与杨彬彬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400	否	案件终结审理,现处于执行阶段	判决生效,杨彬彬需支付借款本金 400 万元及利息。	2020 年 7 月 30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无可执行的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杨彬彬达成执行和解,但杨彬彬未按照该执行和解协议约定向公司履行还款义务,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向法院提交恢复强制执行措施的申请。	2019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9-063 号、2020-044 号、2020-056 号、2021-032 号、2021-069 号。
与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飞天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764.7	否	一审裁定已出,已上诉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认为本案存在经济犯罪嫌疑而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驳回公司的起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收到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一审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本案存在犯罪嫌疑而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公司不服	2020 年 08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20-044

成都君客木业有限公司、向春、张浩、冯坤、贾玲、李志洪、汪雷、汪振兴买卖合同纠纷				诉,公司已就一审裁定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该裁定,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号、2020-056号、2021-032号、2021-069号。
与王郑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	350	否	2020年7月30日,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2021年1月29日,双方在法院主持下达成和解,法院已出具民事调解书	民事调解书已生效,王郑忠应于2028年1月前分期向公司偿还借款350万元,并向公司支付诉讼费2.09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收回19.2万元。	民事调解书执行中。	2020年10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56号、2021-032号、2021-069号。
与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77.8	否	案件终结审理,现处于执行阶段	一审判决生效,一审判决公司胜诉,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退还货款177.80万元,并承担逾期退款的利息,诉讼费1.16万元和公告费300元由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2021年4月22日,公司收到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案件执行受理通知书。经法院对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财产的查控,扣划了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0.38万元银行存款,并将该款项扣去执行费50元后划转至公司0.38万元,因未查找到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0年10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0-056、2021-032号、2021-069号。
与四川光明电力建设工	1,546.52	否	公司向法院申	无	撤诉裁定已生效。	2021年08月26	巨潮资讯网

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 纷案			请撤诉, 案件审 理终结			日	(www.cni nfo.com.cn) , 公告 编号: 2021-069 号。
与山东五洲 电气股份有 限公司买卖 合同纠纷案	708.14	否	青白江 法院已 立案受 理案件, 案件正 在一审 审理中, 待判决	无	无		
四川川能节 能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诉 宣城中科环 保电力有限 公司合同纠 纷一案	4,431.81	否	案件已 经成都 市中级 人民法 院立案 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受 理,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成都市 中级人 民法院 作出 一审判 决, 判 决已生 效	成都市中 级人民 法院一 审判 决四川 川能节 能环保 工程有 限公司 部分胜 诉, 宣 城中科 环保电 力有限 公司支 付款 2,371.0047 万元、 保全保 险费 26,591 元 及违 约金。	判决已 生效, 待 执行。		巨潮资 讯网 (www.cni nfo.com.cn) 《四川省 新能源 动力股 份有限 公司发 行股份 购买资 产并募 集配套 资金暨 关联交 易报告 书》九、 诉讼、 仲裁、 处罚及 合法合 规情况
四川能投 节能环保投 资有限公司 诉新密市 昌源集团 电力有限 公司买卖 合同纠纷 一案	1,478	否	案件已 经成都 市锦江 区法院 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立 案受理, 后移送 河南新 密法院,	无	无		巨潮资 讯网 (www.cni nfo.com.cn) 《四川省 新能源 动力股 份有限 公司发 行股份 购买资 产并募 集配套

			现处于一审程序				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九、诉讼、仲裁、处罚及合法合规情况
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	2,956	否	案件已经泸州市仲裁委于2021年2月20日立案受理,现处于仲裁程序	无	无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九、诉讼、仲裁、处罚及合法合规情况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	是否超过获批	关联交易结算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则		元)	比例	元)	额度	方式	市价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8,064.09	7.76%	1,614.73	是	银行转账	8,064.09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1,424.1	1.63%	1,749.85	否	银行转账	1,424.10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634.66	4.53%	1,187.1	否	银行转账	634.66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447.75	2.75%	692.08	否	银行转账	447.75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422.72	0.44%	0	是	银行转账	422.72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319.26	15.56%	882.99	否	银行转账	319.26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221.17	9.77%	0	是	银行转账	221.17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102	5.51%	0	是	银行转账	102.00		

程分公司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95.65	0.03%	0	是	银行转账	95.65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34.97	0.01%	36.83	否	银行转账	34.97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22.84	1.62%	5	是	银行转账	22.84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盐边分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14.3	0.10%	0	是	银行转账	14.30		
四川能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7.08	0.50%	0	是	银行转账	7.08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购买商品	协议价	结算价	6.1	0.00%	0	是	银行转账	6.10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分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协议价	结算价	4.31	0.03%	0	是	银行转账	4.31		
四川能	母公	采购	接受	协议	结算	4.23	0.30	0	是	银行	4.23		

投彝海 文化旅游 发展有限 公司	司控 制的 企业	商品 和接 受劳 务	劳务	价	价		%			转账			
四川亿 联建设 工程项 目管理 有限公 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采购 商品 和接 受劳 务	接受 劳务	协议 价	结算 价	0.94	0.07 %	0	是	银行 转账	0.94		
四川省 数字产 业有限 责任公 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采购 商品 和接 受劳 务	接受 劳务	协议 价	结算 价	0.89	0.06 %	0.94	否	银行 转账	0.89		
四川能 投化学 新材料 有限公 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销售 商品 和提 供劳 务	化工 产品	协议 价	结算 价	128,5 05.82	91.47 %	150,0 00	否	银行 转账	128,5 05.82		
联力环 保新能 源有限 公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销售 商品 和提 供劳 务	化工 产品	协议 价	结算 价	2,619. 7	1.86 %	10,00 0	否	银行 转账	2,619. 70		
成都太 阳高科 技术有 限责任 公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销售 商品 和提 供劳 务	EPC	协议 价	结算 价	476.3	0.34 %	900	否	银行 转账	476.3 0		
仁寿川 能环保 能源有 限公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销售 商品 和提 供劳 务	服务 费	协议 价	结算 价	333.2 1	5.62 %	0	是	银行 转账	333.2 1		
威海川 能热力 有限公 司	母公 司控 制的 企业	销售 商品 和提 供劳 务	服务 费	协议 价	结算 价	285.6 6	4.82 %	0	是	银行 转账	285.6 6		
四川能	母公	销售	服务	协议	结算	157.6	2.66	0	是	银行	157.6		

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司控制的企业	商品和提供劳务	费	价	价	5	%			转账	5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电力销售	协议价	结算价	13.72	0.00%	0	是	银行转账	13.72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服务费	协议价	结算价	5.19	0.09%	0	是	银行转账	5.19		
合计				--	--	144,224.31	--	167,069.5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涉及提供或接受劳务、购买或出售商品等，预计交易总金额为 167,069.52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暨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号），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表所列项目中，公司与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单项日常关联交易均超出授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 25 条规定，适用以同一控制下各类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与预计总金额比较原则。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股权收购	收购四川能投持有的川能环	根据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	23,703.94	61,753.46	61,753.46	股份支付	0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

任公司			保 51% 股权	四川省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6006 号), 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作价依据。						com.cn 公告编号: 2021-102 号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详见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 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川能环保 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38.17 万元, 业绩承诺数为 21,540.52 万元, 超过承诺数 2,797.65 万元, 完成 2021 年度业绩承诺的 113.22%。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电池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等锂盐产品生产、销售、研发等	29,183.67 万元	112,946.83	15,532.59	1,042.21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协议托管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四川能投及其关联方持有的鼎盛锂业25.5%股权托管至公司。本次托管有助于理顺鼎盛锂业管理关系，明确公司对锂盐项目公司的管理职责，便于公司统筹行使对上游锂矿、下游锂盐项目公司的管理职能，提升管理效率和经营协同效率。公司将视鼎盛锂业经营情况，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托管标的股权收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发布的《关于协议托管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号）。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内容。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相关内容。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001,419.79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2,001,419.79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06,17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747,328.02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相关内容。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740,408.29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固定资产	1,136,528.10
小 计	1,136,528.10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内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2016年02月01日	45,140.7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100	2020年02月01日	8,070.7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000	2017年05月26日	7,778.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5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60,989.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10,1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60,989.8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0,989.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10,1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0,989.84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										12.68%

产的比例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1,800	22,200	0	0
合计		141,800	22,2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四川省新能源	四川能投锂业	内部借款	2021年12月30			无		无	41,000	否	无	累计完成放款		

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日									30,102.14万元, 完成率 73.42%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021年03月05日			无		公开招标	8,716.4	是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累计完成投资 6,282.30 万元, 完成率 72%		
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表工程	2021年06月21日			无		公开招标	56,427.18	否	无	累计完成投资 3,825.89 万元, 完成率 6.78%		
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井巷工程	2021年06月30日			无		公开招标	19,397.19	否	无	累计完成投资 1,505.08 万元, 完成率 12.48%		
巴彦淖尔川能	浙江省二建建	项目EPC总承包	2021年12月22日			无		公开招标	33,718.81	否	无	累计实际完成		

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方)	包	日									投资付款 4,911.3 万元, 完成率 14.6 %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邻水垃圾发电项目成套设备采购	2021 年 03 月 05 日			无		邀请招标	15,970	否	无	现已完成供货, 已完成收款 7,335.85 万元, 完成率 45.94 %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安岳垃圾发电项目成套设备采购	2021 年 03 月 05 日			无		邀请招标	19,520	否	无	现已完成供货, 已完成收款 8,518.76 万元, 完成率 43.64 %		
四川川能节能环保工程	巴彦淖尔川能环保能源	巴彦淖尔垃圾发电项目	2021 年 12 月 22 日			无		公开招标	16,418	否	无	现正在按项目要求逐步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成套设备采购										供货，暂未收款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	项目融资	2021年12月27日	60,895.2		无		无	64,693	否	无	累计提贷60,895.20万元，完成率94.13%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进展

2021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核准公司向四川能投发行178,995,523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51%股权，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1,753.46万元。

根据批复，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完成标的股份过户，川能环保取得了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川市监成）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968号），四川能投持有的川能环保51%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川能环保51%股权，川能环保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21年12月1日，公司发布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司向四川能投发行股份178,995,523股，发行价格为3.45元/股，股份上市时间为2021年12月3日。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48,995,523股。

2022年1月13日，公司发布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司向1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26,931,295股，发行价格为22.93元/股，股份上市时间为2022年1月14日。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75,926,818股。

（二）能投锂业5%股权转让事项进展

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交易意向协议〉的议案》，并于同日与四川路桥签订了《股权交易意向协议》，川能动力拟向四川路桥转让持有的能投锂业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交易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1号。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工作尚在开展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李家沟采选项目于2018年7月取得四川省发改委核准批复，2018年11月取得四川省生态环境厅环评批复，2019年3月取得四川省国资委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投资批复，项目于2019年4月主体工程正式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井巷工程、采选工程、尾矿库工程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辅助设施和生活设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主要进展如下：（1）井巷工程：矿区开采标高4,074m至3,150m，采用全地下开采工艺，回采作

业全部在井巷中进行，共掘进7个平硐。井巷工程累计掘进7,308米，完成掘进量的43%，已掘进至矿区中心 I 号矿体中心位置。目前井巷工程已具备基建带矿条件。(2) 采选工程、尾矿库工程：已完成采矿工业场地土方外运和碎磨工业场地土方挖运，正开展磨矿基础打桩、浮选工业场地钻孔等工作；尾矿库排洪隧洞累计掘进1,480米。由于项目地处高原藏区、生态条件脆弱，对环保、安全要求高，且冬季冰雪天气对地表施工影响较大，采选及尾矿工程总体进度滞后。(3) 生产辅助设施和生活设施工程：矿山外部道路（总长14公里）建设及扩宽加固工程已基本完工，李家沟从沟口至矿区道路已具备双桥重载车通行的能力，基本满足矿山建设需要；新进场道路（总长5,336米，其中隧道1,120米）全线贯通；采场办公生活区综合楼、住宿楼主体完成，装修接近尾声；供水系统完成拦水坝、引水管1,300米等。

为加快李家沟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将加大项目建设支持力度，研究优化采选场、尾矿库工程建设施工方案，积极推进实现李家沟项目整体具备投产条件。在项目投产前，公司还将积极探索多种方式，有效利用井巷基建矿，争取提前实现锂矿收入。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05,926,818				205,926,818	205,926,818	13.9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181,873,846				181,873,846	181,873,846	12.32%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10,300,911				10,300,911	10,300,911	0.7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4,361,098				4,361,098	4,361,098	0.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5,939,813				5,939,813	5,939,813	0.40%
4、外资持股	0	0.00%	784,997				784,997	784,997	0.0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784,997				784,997	784,997	0.05%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5、基金、产品	0	0.00%	12,967,064				12,967,064	12,967,064	0.8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70,000,000	100.00%	0			0	1,270,000,000	86.05%
1、人民币普通股	1,270,000,000	100.00%	0			0	1,270,000,000	86.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70,000,000	100.00%	205,926,818			205,926,818	1,475,926,81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根据核准批复，公司以3.45元/股向控股股东四川能投非公开发行股份178,995,523股，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公司51%股权，对应资产交易作价61,753.46万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12月3日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7,000万股增加至1,448,995,523股。

同时，根据核准批复，公司以22.93元/股向1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为26,931,29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61,753.46万元，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川能环保公司投资建设“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工程”，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1月14日上市，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1,448,995,523股增加至1,475,926,81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10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核准公司向四川能投发行178,995,52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1,753.4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发布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由127,000万元变更为1,475,926,818元（股）。2022年3月7日，公司取得了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22日、2022年3月8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21年11月12日，重组标的公司川能环保完成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天健会计师就该事项出具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1-53号）。2021年11月18日，中登公司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的股份登记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新增股份登记材料，发行数量为178,995,523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述新增股份于2021年12月3日上市，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2年1月5日，中登公司就募集配套资金部分的股份登记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新增股份登记材料，发行数量为26,931,295股，均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述新增股份于2022年1月14日上市，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78,995,523	0	178,995,523	公司向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公司 51% 股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4 年 12 月 3 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4,666,375	0	4,666,375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4,361,098	0	4,361,098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2,616,659	0	2,616,659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王世忱	0	2,407,326	0	2,407,326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22,935	0	1,322,935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1,308,329	0	1,308,329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	2022 年 7 月 14 日

					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蒋代友	0	1,090,274	0	1,090,274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重庆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天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90,274	0	1,090,274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915,830	0	915,830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蒋彦琦	0	872,219	0	872,219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UBS AG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沈阳兴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途健辉 1 号私募基金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四川国经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林素真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	2022 年 7 月 14 日

					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湛永容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0	784,997	0	784,997	公司向 1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2 年 7 月 14 日
合计	0	205,926,818	0	205,926,81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川能动力	2020 年 06 月 08 日	3.45 元/股	178,995,523	2021 年 12 月 03 日	178,995,523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12 月 01 日
川能动力	2021 年 12	22.93 元/股	26,931,295	2022 年 01	26,931,295		巨潮资讯	2022 年 01

	月 20 日			月 14 日			网 (www.cninfo.com.cn))《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月 13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根据核准批复，公司以3.45元/股向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发行股份178,995,523股，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公司51%股权，对应资产交易作价61,753.46万元；同时，公司以询价方式向1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22.93元/股，发行数量为26,931,295股（该部分股份于2022年1月14日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61,753.46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60,350.96万元，详见第三节“七、投资状况分析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募集配套资金用于川能环保公司投资建设“巴彦淖尔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和“长垣县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项目二期工程”，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部分股份分别于2021年12月3日和2022年1月14日上市，上述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127,000万股增加至1,475,926,818股，控股股东四川能投持股比例由原26.2%增加至35.32%，控股股东四川能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四川化工、川能资本合计持股比例由39.33%增加至46.83%。

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581,678.73万元，负债总额为921,893.9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29%；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730,900.99万元，负债总额为1,003,946.2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00%。

股东结构变化详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7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	---	-------------------------------------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32%	511,795,523	增加	178,995,523	332,800,000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90%	143,500,000	不变	0	143,500,000	质押	143,500,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9%	52,047,000	不变	0	52,047,00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23,301,151	不变	0	23,301,15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22,346,749	新增	0	22,346,74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	16,958,077	新增	0	16,958,077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3%	9,162,470	新增	0	9,162,47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8,239,289	新增	0	8,239,289		
杨均	境内自然人	0.50%	7,225,465	新增	0	7,225,465		
王世忱	境内自然人	0.33%	4,839,100	新增	0	4,839,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800,000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500,00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2,0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47,00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3,301,151	人民币普通股	23,301,15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46,749	人民币普通股	22,346,74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958,077	人民币普通股	16,958,077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9,162,470	人民币普通股	9,162,47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39,289	人民币普通股	8,239,289
杨均	7,225,465	人民币普通股	7,225,465
王世忱	4,8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9,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国有法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杨均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206,465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7,225,4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孙云	2011 年 02 月 21 日	91510000569701098H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能源项目的投资与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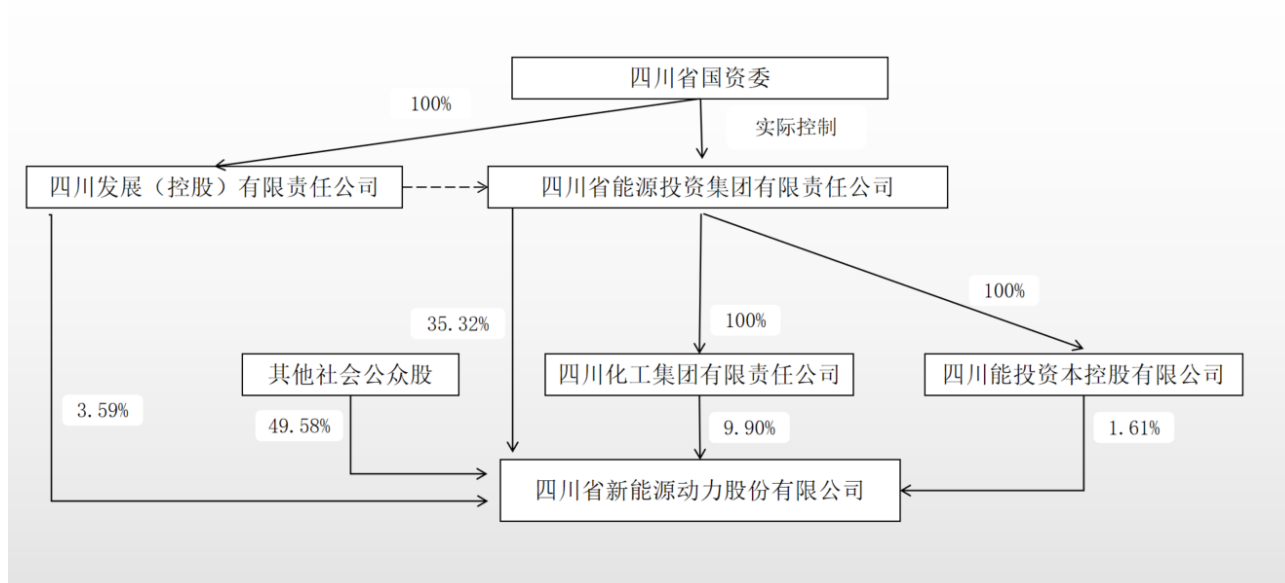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无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直接持有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3.87% 股权（A 股） 2、直接持有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99% 股权（H 股） 3、直接持有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7% 股权 4、通过控股子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73% 股权 5、通过全资子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37% 股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10月27日，公司重组项目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公司向控股股东四川能投非公开发行股份178,995,523股购买其持有的川能环保公司51%股权，四川能投作出承诺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川能动力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上述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四川能投、化工控股及川能资本于本次重组前已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具体承诺内容详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交易对方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和“关于老股锁定的承诺”。

(2) 公司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向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世忱、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蒋代友、重庆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天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蒋彦琦、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UBS AG、沈阳兴途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途健辉1号私募基金、四川国经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林素真、谌永容、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6,931,29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753.46万元，上述18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四川新能 MTN001	102100678	2021 年 04 月 14 日	2021 年 04 月 16 日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00,000,000.00	5.00%	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不适用	袁善超	010-66635929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邱鸿、张超	彭卓	028-65025289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院 5 号楼	不适用	李俊彦	010-66428877-538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 11 号楼南塔 25 层-26 层	曹承磊、周文星	周文星	028-62088073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299,897,000.00	103,000.0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6944	1.4601	16.05%
资产负债率	58.00%	58.29%	-0.29%
速动比率	1.5662	1.1967	30.8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5,785.01	51,127.88	9.1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1.42%	19.65%	1.77%
利息保障倍数	3.2	3.32	-3.6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72	2.99	24.4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34	4.33	0.2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2）11-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彭卓、张超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2）11-77号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动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能动力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能动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附注五(一)4所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川能动力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2,709,214,795.77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96,455,508.32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12,759,287.45元。

川能动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款项性质等为依据划分组合，参考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抵押担保资料、抵押担保资产估值报告等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长期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四)、(十六)、(十七)及附注五(一)11、12、14所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川能动力公司财务报表所示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5,898,623,314.78元、减值准备4,634,366.10元、账面价值5,893,988,948.68元；在建工程账面余额606,874,448.06元、减值准备11,908,154.75元、账面价值594,966,293.31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4,831,739,288.77元、减值准备110,315,988.62元、账面价值4,721,423,300.15元；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合计11,210,378,542.14元，占资产总额的64.74%。

由于长期资产金额重大，且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长期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向管理层了解资产减值原因，获取管理层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并复核管理层的判断是否与实际情况一致；
- (3) 取得资产清单，实地勘察相关资产，并实施监盘程序，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报废而未计提减值准备的重大资产；
- (4)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5) 取得管理层编制的资产减值测试计算表或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复核减值测试所采用的基础数据，评价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与相关参数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能动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川能动力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川能动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川能动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能动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川能动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7,070,415.26	1,592,452,10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627,723.29	779,559,861.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4,670.00
应收账款	2,312,759,287.45	1,710,036,756.67
应收款项融资	26,260,000.00	75,661,207.47
预付款项	34,700,194.46	67,900,004.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533,346.95	61,646,26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120,909.77	334,271,435.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229,949.04	526,493,816.07
流动资产合计	5,801,301,826.22	5,149,116,123.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599,479.16	40,303,44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96,487,277.43	4,856,752,754.31
在建工程	594,966,293.31	761,064,80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720,413.90	

无形资产	4,721,423,300.15	4,652,322,143.45
开发支出		
商誉	1,877,160.08	26,008,153.04
长期待摊费用	15,798,584.27	12,585,97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696,624.32	185,844,79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138,949.10	132,789,14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07,708,081.72	10,667,671,208.06
资产总计	17,309,009,907.94	15,816,787,331.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394,696.56	521,018,289.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901,859.96	68,329,208.62
应付账款	1,677,776,268.02	1,837,404,172.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6,050.67	198,665,06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7,249,361.55	85,447,362.85
应交税费	53,121,896.84	31,239,168.71
其他应付款	296,221,015.39	367,953,233.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700,000.00	24,18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4,808,035.63	412,696,976.24
其他流动负债	17,469.34	3,896,780.85
流动负债合计	3,423,796,653.96	3,526,650,258.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82,716,559.16	5,406,485,259.41
应付债券	310,833,33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445,325.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770,762.20	10,940,882.88
递延收益	288,824,531.47	274,764,78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788.95	98,406.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15,665,300.72	5,692,289,329.98
负债合计	10,039,461,954.68	9,218,939,588.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926,818.00	1,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31,342,205.50	4,164,159,737.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983,680.03	200,983,68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7,744,940.08	-1,037,721,04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0,507,763.45	4,597,422,369.82
少数股东权益	2,459,040,189.81	2,000,425,37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69,547,953.26	6,597,847,74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09,009,907.94	15,816,787,331.66

法定代表人：张昌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3,046,444.66	692,909,67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420,600.00	530,113,643.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4,670.00
应收账款	196,917,221.41	641,017,736.52
应收款项融资	26,260,000.00	69,396,724.72
预付款项	942,590.60	50,804,524.23
其他应收款	594,923,539.14	620,609,72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5,894,093.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9,227.40	3,941,696.18
流动资产合计	2,683,119,623.21	2,715,782,484.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93,202,129.31	1,532,762,62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2,421.14	1,918,536.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44,345.99	
无形资产	219,826.25	343,142.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1,773.95	916,66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87,611.69	84,375,36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3,748,108.33	1,620,316,344.44
资产总计	5,396,867,731.54	4,336,098,829.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963,265.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346,494.23	102,024,053.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865,348.26	5,386,333.47
应交税费	561,110.22	1,095,717.29
其他应付款	11,395,257.73	28,839,590.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843,832.09	33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8,012,042.53	337,638,95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4,44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10,833,333.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35,429.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6,208,762.37	300,000,000.00
负债合计	884,220,804.90	637,638,959.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926,818.00	1,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83,950,828.68	3,394,184,421.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7,418,203.89	197,418,203.89
未分配利润	-1,244,648,923.93	-1,163,142,75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12,646,926.64	3,698,459,86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96,867,731.54	4,336,098,829.4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08,005,008.84	3,718,529,507.34
其中：营业收入	4,408,005,008.84	3,718,529,50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17,373,807.59	2,910,250,727.75
其中：营业成本	2,941,263,741.40	2,493,968,121.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16,822.21	6,567,104.22
销售费用	6,188,758.24	8,729,447.86
管理费用	227,623,567.93	186,655,279.31
研发费用	238,651.71	112,032.47
财务费用	330,442,266.10	214,218,742.44
其中：利息费用	345,253,517.83	233,002,434.77
利息收入	15,754,512.22	20,232,996.16
加：其他收益	6,072,635.18	5,386,41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13,738.15	-7,199,62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6,265.58	-21,751,926.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7,067.52	7,618,439.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89,959.40	-37,436,772.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30,992.96	-43,212,155.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09.77	277,840.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7,705,399.51	733,712,922.44
加：营业外收入	7,718,499.75	1,212,946.61
减：营业外支出	38,651,835.55	1,813,318.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6,772,063.71	733,112,550.39
减：所得税费用	184,795,292.65	199,225,53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976,771.06	533,887,010.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1,976,771.06	533,887,010.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976,107.61	266,436,734.02
2. 少数股东损益	332,000,663.45	267,450,276.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1,976,771.06	533,887,01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976,107.61	266,436,734.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	332,000,663.45	267,450,276.77

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27,099,296.7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39,584,211.69 元。

法定代表人：张昌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大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04,888,522.73	1,408,338,073.33
减：营业成本	1,381,955,341.35	1,313,119,119.94
税金及附加	2,652,965.92	2,039,629.00
销售费用	1,791,881.74	2,646,518.28
管理费用	35,290,264.20	34,295,847.4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536,060.88	1,404,745.88
其中：利息费用	32,016,075.94	3,865,043.02
利息收入	11,959,564.50	2,888,052.58
加：其他收益	4,476.88	270,740.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55,008.00	430,592,28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6,265.58	-20,127,774.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4,151.91	1,432,221.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5,943.94	-15,211,481.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18,410.63	471,915,982.5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1,345.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18,410.63	471,614,636.64
减：所得税费用	69,687,757.88	76,879,254.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506,168.51	394,735,381.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506,168.51	394,735,381.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506,168.51	394,735,381.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3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8,201,829.45	3,207,784,620.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4,913.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47,718.18	108,271,5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7,254,461.18	3,316,056,210.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6,575,346.83	1,763,550,647.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706,250.70	348,358,18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658,758.63	152,292,25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66,633.56	181,862,41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2,806,989.72	2,446,063,50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447,471.46	869,992,70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66,568,598.31	6,512,58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72,848.52	16,344,4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4,564.13	4,458,812.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2,871.49	238,070,92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2,278,882.45	6,771,454,174.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2,286,333.23	2,343,059,712.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31,000,000.00	6,878,917,1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25,688,230.86	7,648,1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03,945.19	264,177,941.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97,178,509.28	9,493,802,91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899,626.83	-2,722,348,73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1,309,805.60	35,744,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147,855,000.00	35,744,800.00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379,976.95	2,788,250,595.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00,000.00	5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7,189,782.55	2,883,495,39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2,458,375.77	609,747,305.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796,169.22	266,440,855.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180,000.00	11,087,73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871,190.78	133,410,974.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6,125,735.77	1,009,599,13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064,046.78	1,873,896,259.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98.14	-44,08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0,597,393.27	21,496,139.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5,409,178.91	1,463,913,039.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6,006,572.18	1,485,409,178.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4,328,692.46	1,369,850,14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702,757.42	780,263,65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4,031,449.88	2,150,113,800.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2,420,139.86	1,581,539,679.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99,459.49	20,661,551.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75,106.32	19,154,29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276,164.32	583,556,03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2,670,869.99	2,204,911,55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360,579.89	-54,797,75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44,308,598.31	5,8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50,316.73	258,517,19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69,248,300.2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4,607.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0,493,522.81	7,170,765,49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2,598.32	504,97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5,688,230.86	7,347,257,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021,400.00	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2,542,229.18	7,372,762,07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048,706.37	-201,996,577.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3,454,805.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675,305.60	499,813,599.1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0,130,111.20	499,813,599.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508,904.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897,120.23	3,216,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9,963.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95,988.62	3,216,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934,122.58	496,597,399.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98.14	-44,08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3,231,497.96	239,758,97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177,424.90	418,418,45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1,408,922.86	658,177,424.9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270,000.00				4,164,159,737.48				200,983,680.03		-1,037,721,047.69		4,597,422,369.82	2,000,425,373.01	6,597,847,742.83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 制下 企 业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期 初余 额	1,270,000.00				4,164,159,737.48				200,983,680.03		-1,037,721,047.69		4,597,422,369.82	2,000,425,373.01	6,597,847,742.83
三、本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205,92				-332,817,						339,976,		213,085,	458,614,	671,700,

少以“-”号填列)	6,818.00				531.98						107.61		393.63	816.80	210.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9,976.107.61		339,976.107.61	332,000.663.45	671,976.771.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926.818.00				-332,817.531.98								-126,890.713.98	150,314.153.35	23,423,439.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926.818.00				1,015,117,405.19								1,221,044,223.19	147,855,000.00	1,368,899,223.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7,934,937.17								-1,347,934,937.17	2,459,153.35	-1,345,475,838.2
(三) 利润分配														-23,700.00	-23,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700.00	-23,700.00
4. 其他															

余额	70,000,000.00				9,526,311.52				818,334.33		58,656,218.91		1,688,426.94	03,001.47	,091,42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43,768,129.62				165,345.70		-45,501,562.80		798,431,912.52	1,032,221,976.45	1,830,653,888.9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0,000.00				4,153,294.44				200,983,680.03		-1,304,157,781.71		4,320,339.46	1,732,624,977.92	6,052,745,317.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65,296.34						266,436,734.02		277,302,030.36	267,800,395.09	545,102,42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436,734.02		266,436,734.02	267,450,276.77	533,887,01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65,296.34								10,865,296.34	35,617,856.61	46,483,152.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559,200.00	35,559,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865,296.34								10,865,296.34	58,656.61	10,923,952.95
(三)利润分配														-35,267.73	-35,267.73
1. 提取盈余公积														8.29	8.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67.73	-35,267.73
4. 其他														8.29	8.2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0,000.00			4,164,159.73				200,983.68		-1,037,721.04		4,597,423.98	2,000,425.37	6,597,847,742.8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0,000.00				3,394,184.42				197,418,203.89	-1,163,314.27		3,698,459,86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0,000.00				3,394,184.42				197,418,203.89	-1,163,314.27		3,698,459,86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926.81				689,766,407.24					-81,506,168.51		814,187,05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506,168.51		-81,506,16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5,926.81				689,766,407.24							895,693,225.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5,926,818.00				1,015,117,405.19							1,221,044,223.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5,350,997.95							-325,350,997.9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926,818.00				4,083,950,828.68				197,418,203.89	-1,244,648.92		4,512,646,926.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0,000.00				3,383,435.56				197,418,203.89	-1,557,878.13		3,292,975,62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0,000.00				3,383,435.56				197,418,203.89	-1,557,878.13		3,292,975,62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8,858.61					394,735,381.91		405,484,240.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4,735,381.91		394,735,381.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8,858.61							10,748,858.61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748,858.61							10,748,858.6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7 0,00 0,00 0.00				3,394, 184,4 21.44				197,4 18,20 3.89	-1,163, 142,75 5.42		3,698,45 9,869.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川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9月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57号”文件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由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化集团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川化集团公司下属的第一化肥厂、第二化肥厂、三聚氰胺厂、硫酸厂、硝酸厂、催化剂厂、气体厂、供应公司、销售公司及相关部门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折股，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7年10月20日经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成立。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是化学肥料、基本化学原料、有机化学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化学工业方面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主要产品是合成氨、尿素、三聚氰胺、硝酸铵、硫酸、过氧化氢等。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亿元，按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3.4亿股，全部由川化集团公司持有，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根据“证监发行字（2000）124号”文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2000年9月8日、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000万股，发行价为6.18元/股。本次公开募股后，公司总股本为47,000万股。

2006年3月21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正式实施完毕，当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2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川化集团公司向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安排41,600,000股股份。

2008年1月31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划转有关问题批复》，同意本公司国有股东川化集团公司将所持有公司29,840万股股份划转给化工控股。本次划转后公司总股本仍为47,000万股，化工控股持有29,840万股，占总股本的63.49%。本次划转已于2008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过户手续。

2013年12月18日至2013年12月30日，化工控股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2,300万股，占总股本的4.89%，减持后仍持有本公司27,540万股，占总股本的58.60%。

2014年11月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抄送的《关于川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协议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033号），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同意化工控股将持有的本公司7,550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化工控股将持有本公司股份19,9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2.5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发展将持有本公司股份7,5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6.06%，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本次划转已于2014年1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过户手续。

2015年2月3日至3月9日，化工控股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5,64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2%，本次减持后，化工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14,3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0.5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2015年6月18日，四川发展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本公司股份2,345.3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99%，本次减持后，四川发展持有本公司股份5,204.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1.07%，仍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6年3月24日，公司进入重整程序，根据法院裁定批准的《川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川化股份按每10股转增约17.02股方案转增股份总数8亿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7亿股，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33,280.00万股，持股比例为26.20%），化工集团为公司第二股东。

2021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及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后，四川能投持有公司1,475,926,818股，持股比例为34.68%。

（一）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即总部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团结路311号，组织形式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办公地址位于四

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清风时代城2号楼16楼。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道路运输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经营项目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专用铁路兼办铁路货物运输（发送名类、到达品类按铁道部公布的《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名称表》为准）。（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锂离子电池制造；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有色金属矿采选；无机盐制造；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仓储业；工程机械租赁；货运代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环境治理；专业技术服务业；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人力资源管理服务；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本次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19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准报出。

（五）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将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PPP项目合同、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

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
其他应收款——无回收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	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风险组合	款及押金保证金等性质 应收款	
------	-------------------	--

(3) 按组合
计量预期信
用损失的应
收款项
6. 金融资产
和金融负债
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在
资产负债表
内分别列
示, 不相互
抵销。但同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无回收风险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应收国网公司电费和应收政府机构的垃圾处置补贴款和垃圾清扫费	参考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2、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0%-5%	1.9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0%-5%	4.75%-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0%-5%	9.50%-16.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5%	11.88%-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3%-5%	11.88%-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采矿权、专利技术及商标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特许经营权	按合同约定特许经营年限
土地使用权	按法律约定的使用年限
软件	2-10
采矿权	公司对采矿权按实际矿石消耗量占矿石保有经济储量的比例摊销，保有经济储量是本公司基于有关知识、经验和行业惯例所做出的估计判断。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

	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公司取得的采矿权年限为30年。
商标	5
非专利技术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系公司从国家行政部门获取的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包括以下特征：相关公共基础设施所有权通常归属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

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控制或规定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提供的服务以及提供服务的要求。相关公共基础设施由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特许经营权授予方规定的特许经营条款的规定运营。特许经营期结束时，相关公共基础设施转让给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不再对相关公共基础设施享有任何权利。

特许经营服务提供方根据提供的服务直接从最终用户或通过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收到服务款项。

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产生的收入主要包括运营与维护公共基础设施的服务收入以及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项目中的电力销售收入。

作为特许经营服务的提供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公司承担，公司将提供的公共基础设施建造相关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需求风险由特许经营权授予方承担，由于公司能够根据合同规定的权利无条件就提供的建造服务收取对价，因此公司根据提供服务的公允价值确认一项应收款项。如果特许经营服务的需求风险由公司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共同承担，公司根据双方承担风险比例确定拆分的建造服务公允价值分别确认无形资产及应收款项。

公司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成本包括将来为履行与项目处置及环境恢复相关义务而发生的预计现金流出的现值。公司在增加资产成本的同时，确认一项预计负债。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

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设备、电力、炉渣和物料等产品以及提供新能源综合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设备销售收入:公司向客户销售成套发电设备或环卫清扫设备在设备安装且调试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认收入;

电力销售收入:公司在发电产生上网电量时点,按发电上网电量及购售电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供电收入;

炉渣销售收入:公司在将炉渣交付客户时点,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及实际销售量结算确认收入;

物料销售收入:公司在完成物料交付时点,按照实际物料供应量及物料供应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物料销售收入;

新能源综合服务收入:在交货验收后或向客户转移货权并取得货权转移清单时确认收入。

(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提供环卫清运服务、垃圾处置服务、咨询服务、受托管理服务及渗滤液运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环卫清运服务收入:公司按实际垃圾清运服务时间和PPP协议或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环卫清运收入;

垃圾处置收入:公司按照已完成的垃圾处置量和BOT协议或垃圾处置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垃圾处置收入;

咨询服务费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咨询服务时间和咨询合同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受托管理服务收入：公司按照提供受托管理服务时间和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的收取报酬计算方法确认收入；

渗滤液运营收入：公司按照提供渗滤液运营时间和政府采购协议约定的服务价格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6,958,152.20	26,958,152.20
应付账款	1,837,404,172.25	-458,091.55	1,836,946,08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696,976.24	17,572,089.66	430,269,065.90
租赁负债		9,844,154.09	9,844,154.09

② 本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28,898,474.92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25,416,067.46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无差异。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0%。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2,452,104.08	1,592,452,10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9,559,861.78	779,559,861.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4,670.00	1,094,670.00	
应收账款	1,710,036,756.67	1,710,036,756.67	
应收款项融资	75,661,207.47	75,661,207.47	
预付款项	67,900,004.10	67,900,004.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1,646,268.37	61,646,268.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4,271,435.06	334,271,435.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6,493,816.07	526,493,816.07	
流动资产合计	5,149,116,123.60	5,149,116,123.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303,445.16	40,303,445.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56,752,754.31	4,856,752,754.31	
在建工程	761,064,802.93	761,064,80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958,152.20	26,958,152.20
无形资产	4,652,322,143.45	4,652,322,143.45	
开发支出			
商誉	26,008,153.04	26,008,153.04	
长期待摊费用	12,585,971.95	12,585,971.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844,790.09	185,844,790.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789,147.13	132,789,147.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67,671,208.06	10,694,629,360.26	26,958,152.20
资产总计	15,816,787,331.66	15,843,745,483.86	26,958,15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1,018,289.48	521,018,289.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329,208.62	68,329,208.62	
应付账款	1,837,404,172.25	1,836,946,080.70	-458,091.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8,665,066.85	198,665,066.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447,362.85	85,447,362.85	
应交税费	31,239,168.71	31,239,168.71	
其他应付款	367,953,233.00	367,953,233.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180,000.00	24,18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696,976.24	430,269,065.90	17,572,089.66
其他流动负债	3,896,780.85	3,896,780.85	
流动负债合计	3,526,650,258.85	3,543,764,256.96	17,113,998.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406,485,259.41	5,406,485,259.4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44,154.09	9,844,154.0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940,882.88	10,940,882.88	
递延收益	274,764,781.18	274,764,78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406.51	98,406.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92,289,329.98	5,702,133,484.07	9,844,154.09
负债合计	9,218,939,588.83	9,245,897,741.03	26,958,152.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0,000,000.00	1,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64,159,737.48	4,164,159,737.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983,680.03	200,983,680.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7,721,047.69	-1,037,721,047.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7,422,369.82	4,597,422,369.82	
少数股东权益	2,000,425,373.01	2,000,425,37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97,847,742.83	6,597,847,74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16,787,331.66	15,843,745,483.86	26,958,152.2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909,675.03	692,909,675.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113,643.83	530,113,643.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4,670.00	1,094,670.00	
应收账款	641,017,736.52	641,017,736.52	
应收款项融资	69,396,724.72	69,396,724.72	
预付款项	50,804,524.23	50,804,524.23	
其他应收款	620,609,721.45	620,609,72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5,894,093.01	105,894,093.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41,696.18	3,941,696.18	
流动资产合计	2,715,782,484.97	2,715,782,484.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2,762,629.13	1,532,762,629.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18,536.52	1,918,536.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66,519.02	5,166,519.02
无形资产	343,142.57	343,142.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6,666.65	916,66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375,369.57	84,375,36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316,344.44	1,625,482,863.46	
资产总计	4,336,098,829.41	4,341,265,348.43	5,166,51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9,963,265.03	199,963,265.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024,053.40	101,568,461.84	-455,591.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386,333.47	5,386,333.47	
应交税费	1,095,717.29	1,095,717.29	
其他应付款	28,839,590.31	28,839,590.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30,000.00	1,241,183.12	911,183.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7,638,959.50	338,094,551.06	455,591.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10,927.46	4,710,927.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00	304,710,927.46	4,710,927.46
负债合计	637,638,959.50	642,805,478.52	5,166,519.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0,000,000.00	1,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4,184,421.44	3,394,184,421.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7,418,203.89	197,418,203.89	
未分配利润	-1,163,142,755.42	-1,163,142,75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98,459,869.91	3,698,459,86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36,098,829.41	4,341,265,348.43	5,166,519.02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对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70%。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9、其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2.5%、7.5%、免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2.4元/平方米、4元/平方米、6元/平方米
契税	土地使用权的成交价格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7.5%
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15%
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15%
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	20%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7.5%、12.5%、15%、25%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7.5%、12.5%、15%、25%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免税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免税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免税
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阿坝恒鼎锂盐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宜宾川能环保能源利用有限公司、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本期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对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起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享受该项优惠政策的公司明细如下：

项 目	免征期	减半征收期
四川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淌塘一期）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四川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堵格一期）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四川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绿荫塘风电项目）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四川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雪山风电项目）	2018年-2020年	2021年-2023年
四川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鲁北风电项目）	2016年-2018年	2019年-2021年
四川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面山二期风电项目）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四川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面山三期风电项目）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四川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红格大面山50MW光伏项目）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四川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攀枝花水电屋顶0.23MW分布式光伏）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四川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井叶特西风电项目）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四川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沙马乃托一期）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	2017年-2019年	2020年-2022年

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4年
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1年-2023年	2024年-2026年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二期）	2020年-2022年	2023年-2025年

3、根据财政部《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长垣川能投生态水系治理有限公司、阿坝恒鼎锂盐有限公司2021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颁布的《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报告期内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的通知，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遂宁川能能源有限公司、广安川能能源有限公司、雅安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长垣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自贡川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射洪川能环保有限公司、广安川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发电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100%，垃圾处置收入增值税退税比例为70%。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87号），2019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5%，抵减应纳税额。纳税人适用加计抵减政策的其他有关事项，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海关总署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39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第五条：“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第三条的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8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2021年3月31日。四川川能环境卫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资阳川能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和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574.97	62,543.21
银行存款	2,708,022,309.81	1,464,711,069.05
其他货币资金	29,023,530.48	127,678,491.82
合计	2,737,070,415.26	1,592,452,104.0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1,063,843.08	107,042,925.17

其他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21,063,843.08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1,398,668.35元，保函保证金7,605,069.11元，借款保证金1,224,800.00元，外币保证金620,220.43元，ETC业务冻结资金14,700.00元，及其他使用受到限制的资金200,385.19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2,627,723.29	779,559,861.78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22,627,723.29	779,559,861.78
合计	222,627,723.29	779,559,861.78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94,670.00
合计		1,094,67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00,000.00	100.00%	105,330.00	8.78%	1,094,67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	100.00%	105,330.00	8.78%	1,094,670.00
合计						1,200,000.00	100.00%	105,330.00	8.78%	1,094,67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330.00	-105,330.00				
合计	105,330.00	-105,33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157,650.28	15.47%	357,193,557.07	85.22%	61,964,093.21	419,181,157.99	20.00%	356,695,273.69	85.09%	62,485,884.3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0,057,145.49	84.53%	39,261,951.25	1.71%	2,250,795,194.24	1,676,456,483.37	80.00%	28,905,611.00	1.72%	1,647,550,872.37
其中：										
账龄组合	364,295,910.85	13.45%	39,261,951.25	10.78%	325,033,959.60	384,852,219.13	18.36%	28,905,611.00	7.51%	355,946,608.13
无回收风险组合	1,925,761,234.64	71.08%			1,925,761,234.64	1,291,604,264.24	61.63%			1,291,604,264.24
合计	2,709,214,795.77	100.00%	396,455,508.32	14.63%	2,312,759,287.45	2,095,637,641.36	100.00%	385,600,884.69	18.40%	1,710,036,756.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27,154.06	229,911,776.76	85.84%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421,327.06	9,421,327.06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	16,919,643.94	6,589,180.03	38.94%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	14,187,500.00	14,187,500.00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591,260.00	54,873,008.00	80.00%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9,062,458.82	19,062,458.82	100.00%	接网工程补贴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22,862,819.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爱可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65,486.68	265,486.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成华区跳蹬河街道办事处东篱路社区居委会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19,157,650.28	357,193,557.0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64,295,910.85	39,261,951.25	10.78%
无风险组合	1,925,761,234.64		
合计	2,290,057,145.49	39,261,951.2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国网电力公司、支付垃圾处置补贴费和环卫清扫费用的政府单位的应收款项以及应收保证金款项,因款项性质的特殊性一般无回收风险。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力发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1906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近日联合印发的《完善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运行的实施方案》规定的上网电价(上网电价与火电标杆电价的差额为电费补贴)。标杆电价和由政府补助的电费补贴,由国家电网公司发放,回收风险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65,233,137.96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65,233,137.96
1 至 2 年	517,136,279.43
2 至 3 年	351,659,673.98
3 年以上	475,185,704.40
3 至 4 年	467,798,144.24
4 至 5 年	7,277,775.83
5 年以上	109,784.33
合计	2,709,214,795.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695,273.69	498,283.38				357,193,557.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905,611.00	10,356,340.25				39,261,951.25

合计	385,600,884.69	10,854,623.63				396,455,508.32
----	----------------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636,764,777.84	60.41%	19,062,458.82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27,154.06	9.89%	229,911,776.76
中国电建集团四川工程有限公司	95,390,792.94	3.52%	4,769,539.65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591,260.00	2.53%	54,873,008.00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67,726,238.37	2.50%	3,386,311.92
合计	2,136,300,223.21	78.85%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260,000.00	75,661,207.47
合计	26,260,000.00	75,661,207.4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885,854.24
小计	79,885,854.24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065,051.16	95.28%	67,068,286.03	98.78%
1 至 2 年	1,550,742.41	4.47%	615,988.37	0.91%
2 至 3 年	78,894.39	0.23%	212,502.84	0.31%
3 年以上	5,506.50	0.02%	3,226.86	0.00%
合计	34,700,194.46	--	67,900,004.1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辽宁希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12,657.59	15.60%
江苏德环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438,938.05	12.79%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2,019,433.97	5.8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969,510.42	2.79%
安徽伟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55,363.14	2.75%
合计	13,795,903.17	39.75%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3,533,346.95	61,646,268.37
合计	63,533,346.95	61,646,268.3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313,334.77	47,954,831.31
应收暂付款	27,215,650.51	18,354,476.72

应收政府款项	9,291,670.41	8,483.81
项目代垫款	5,329,402.19	2,145,530.78
职工备用金	906,037.76	4,291,355.86
其他	543,528.93	1,317,201.74
合计	77,599,624.57	74,071,880.2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2,158.37	525,707.71	11,737,745.77	12,425,611.8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41,694.90	41,694.90		
--转入第三阶段		-306,148.53	306,148.53	
本期计提	224,628.83	155,694.90	1,260,342.04	1,640,665.7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45,092.30	416,948.98	13,304,236.34	14,066,277.6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90,051.03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90,051.03
1 至 2 年	21,957,912.93
2 至 3 年	13,799,688.86
3 年以上	10,151,971.75
3 至 4 年	6,341,844.87
4 至 5 年	490,546.75
5 年以上	3,319,580.13
合计	77,599,624.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72,985.46	251,048.08				8,424,033.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52,626.39	1,389,617.69				5,642,244.08
合计	12,425,611.85	1,640,665.77				14,066,277.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8,081,807.34	1 年以内、1-2 年	10.41%	8,081,807.34
资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押金及保证金	7,146,755.96	1-2 年	9.21%	
盐边县税务局	押金及保证金	6,621,975.00	1 年以内	8.53%	
美姑县自然资源局	押金及保证金	5,339,990.00	3-4 年	6.88%	
自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3,750,000.00	1-2 年	4.83%	
合计	--	30,940,528.30	--	39.86%	8,081,807.34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19,455,111.62		19,455,111.62	17,706,684.61		17,706,684.61
合同履约成本	1,068,735.03		1,068,735.03			
发出商品	23,383,409.13	14,107,248.70	9,276,160.43	224,570,915.25	14,107,248.70	210,463,666.55
在途物资	225,132.74		225,132.74			
低值易耗品	95,769.95		95,769.95	206,990.89		206,990.89
委托加工物资				105,894,093.01		105,894,093.01
合计	44,228,158.47	14,107,248.70	30,120,909.77	348,378,683.76	14,107,248.70	334,271,435.0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14,107,248.70					14,107,248.70
合计	14,107,248.70					14,107,248.70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60,441,143.35	433,155,245.7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56,198.01	38,380,897.49
待结算已开票税额	11,132,607.68	54,957,672.84
合计	374,229,949.04	526,493,816.07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减少投	权益法	其他综	其他权	宣告发	计提减	其他		

	值)	资	资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合收益 调整	益变动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值准备		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63,400.32			-781,358.46						6,982,041.86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40,690,630.50		2,657,624.04		269,182.76				43,617,437.30	
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540,044.84		32,540,044.84								
小计	40,303,445.16	40,690,630.50	32,540,044.84	1,876,265.58		269,182.76				50,599,479.16	
合计	40,303,445.16	40,690,630.50	32,540,044.84	1,876,265.58		269,182.76				50,599,479.16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93,988,948.68	4,856,752,754.31
固定资产清理	2,498,328.75	
合计	5,896,487,277.43	4,856,752,754.3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	办公设备	合计

				他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8,441,825.63	4,941,944,793.48	99,714,012.78	38,730,167.73	11,229,912.45	5,660,060,712.07
2.本期增加金额	238,700,863.72	1,063,715,826.96	16,787,937.15	8,100,802.33	2,927,712.66	1,330,233,142.82
（1）购置	52,268.39	9,094,955.94	16,787,937.15	5,960,954.17	2,407,579.93	34,303,695.58
（2）在建工程转入	238,648,595.33	1,054,620,871.02		2,139,848.16		1,295,409,314.51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520,132.73	520,132.73
3.本期减少金额	11,478,629.01	5,626,203.03	11,399,823.51	1,439,169.37	638,385.95	30,582,210.87
（1）处置或报废	11,478,629.01	5,626,203.03	11,399,823.51	919,036.64	638,385.95	30,062,078.14
（2）其他				520,132.73		520,132.73
4.期末余额	795,664,060.34	6,000,034,417.41	105,102,126.42	45,391,800.69	13,519,239.16	6,959,711,644.0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9,192,243.54	617,682,627.95	55,746,891.68	19,070,151.30	5,370,279.24	797,062,193.71
2.本期增加金额	29,654,013.80	239,978,751.47	11,516,377.78	6,071,495.04	2,136,543.76	289,357,181.85
（1）计提	29,654,013.80	239,978,751.47	11,516,377.78	6,071,495.04	2,134,446.39	289,355,084.48
（2）其他					2,097.37	2,097.37
3.本期减少金额	8,695,586.92	4,436,918.42	10,963,909.07	610,291.73	624,340.18	25,331,046.32
（1）处置或报废	8,695,586.92	4,436,918.42	10,963,909.07	608,194.36	624,340.18	25,328,948.95
（2）其他				2,097.37		2,097.37
4.期末余额	120,150,670.42	853,224,461.00	56,299,360.39	24,531,354.61	6,882,482.82	1,061,088,329.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09,253.55	420,183.81	16,326.69			6,245,764.0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611,397.95					1,611,397.95
(1) 处置或报废	1,611,397.95					1,611,397.95
4.期末余额	4,197,855.60	420,183.81	16,326.69			4,634,366.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1,315,534.32	5,146,389,772.60	48,786,439.34	20,860,446.08	6,636,756.34	5,893,988,948.68
2.期初账面价值	463,440,328.54	4,323,841,981.72	43,950,794.41	19,660,016.43	5,859,633.21	4,856,752,754.31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14,323.01
运输工具	684,129.79
电子设备及其他	38,075.30
合计	1,136,528.1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0,191,520.10	尚在办理中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2,498,328.75	
合计	2,498,328.75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94,966,293.31	761,064,802.93
合计	594,966,293.31	761,064,802.9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县 5 万吨/年油基污泥资源综合利用节能环保项目	8,042,476.82	8,042,476.82		8,042,476.82	8,042,476.82	0.00
绥芬河城市热力服务项目	18,313,549.39		18,313,549.39	18,313,549.39		18,313,549.39
湖北天勤管网建设项目	3,865,677.93	3,865,677.93		3,865,677.93	3,865,677.93	0.00
营地（盐边）				45,781,891.83		45,781,891.83
拉咪北风电场	19,315,707.80		19,315,707.80	18,551,835.80		18,551,835.80
小街风电场	5,712,325.85		5,712,325.85			0.00
淌塘风电场二期	1,405,453.55		1,405,453.55			0.00
零星建设项目	3,519,539.15		3,519,539.15	37,712,933.52		37,712,933.52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546,699,717.57		546,699,717.57	320,372,026.70		320,372,026.70
沙马乃托风电场				245,241,126.65		245,241,126.65
营地（会东）				21,919,935.13		21,919,935.13
美姑县沙马乃托风电场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				53,171,503.91		53,171,503.91
合计	606,874,448.06	11,908,154.75	594,966,293.31	772,972,957.68	11,908,154.75	761,064,802.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拉咪北风电场	656,505,100.00	18,551,835.80	763,872.00			19,315,707.80	2.94%	2.94%				其他
沙马乃托风电场	536,464,500.00	245,241,126.65	83,533,491.85	328,774,618.50			61.28%	100.00%	2,937,406.81	1,996,878.67	4.70%	金融机构贷款
美姑县沙马乃托风电场 110KV 送出线路工程	120,120,000.00	53,171,503.91	13,311,193.44	66,482,697.35			55.35%	100.00%	2,918,202.71	1,908,659.67	4.70%	金融机构贷款
营地（盐边）	82,421,500.00	45,781,891.83	14,895,766.61	60,677,658.44			73.62%	100.00%				其他
李家沟锂辉石 105 万吨/A 项目	1,252,000,000.00	320,372,026.70	226,327,690.87			546,699,717.57	43.67%	43.67%	18,478,297.39	8,411,605.29	7.00%	其他
淌塘风电场一期	1,155,594,600.00	7,345,822.31	705,830,219.46	713,176,041.77			61.72%	100.00%	8,253,283.68	8,253,283.68	4.70%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3,803,105,700.00	690,464,207.20	1,044,662,234.23	1,169,111,016.06		566,015,425.37	--	--	32,587,190.59	20,570,427.31		--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866,971.44	3,091,180.76	26,958,152.20
2.本期增加金额	9,782,162.69	1,281.48	9,783,444.17
(1) 租入	9,782,162.69	1,281.48	9,783,444.1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3,649,134.13	3,092,462.24	36,741,596.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876,324.06	144,858.41	8,021,182.47
(1) 计提	7,876,324.06	144,858.41	8,021,182.4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876,324.06	144,858.41	8,021,182.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772,810.07	2,947,603.83	28,720,413.90
2.期初账面价值	23,866,971.44	3,091,180.76	26,958,152.20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采矿权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320,413.27			3,643,380.817.56	1,212,505,900.00	3,936,512.11	4,100.00	4,955,147,742.94
2.本期增加金额	9,840,460.00		1,601,698.15	182,836,948.71		106,072.23		194,385,179.09
(1) 购置	9,840,460.00		1,601,698.15	182,836,948.71		106,072.23		194,385,179.0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380.00		288,960.15		294,340.15
(1) 处置						288,960.15		288,960.15
(2)其他				5,380.00				5,380.00
4.期末余额	105,160,873.27		1,601,698.15	3,826,212,386.27	1,212,505,900.00	3,753,624.19	4,100.00	5,149,238,581.8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29,651.40			185,266,915.00		1,208,944.47	4,100.00	192,509,610.87
2.本期增加金额	2,181,097.17		84,850.64	122,617,310.27		291,195.27		125,174,453.35
(1) 计提	2,181,097.17		84,850.64	122,617,310.27		291,195.27		125,174,453.35

3.本 期减少金 额				1,883.19		182,887.92		184,771.11
(1) 处置						182,887.92		182,887.92
(2) 其他				1,883.19				1,883.19
4.期 末余额	8,210,748. 57		84,850.64	307,882,34 2.08		1,317,251. 82	4,100.00	317,499,29 3.11
三、减值准 备								
1.期 初余额				110,315,98 8.62				110,315,98 8.62
2.本 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 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 末余额				110,315,98 8.62				110,315,98 8.62
四、账面价 值								
1.期 末账面价 值	96,950,124 .70		1,516,847. 51	3,408,014, 055.57	1,212,505, 900.00	2,436,372. 37		4,721,423, 300.15
2.期 初账面价 值	89,290,761 .87			3,347,797, 913.94	1,212,505, 900.00	2,727,567. 64		4,652,322, 143.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3,218,852.40	正在办理中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6,008,153.04					26,008,153.04
合计	26,008,153.04					26,008,153.0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24,130,992.96				24,130,992.96
合计		24,130,992.96				24,130,992.96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四川恒升天洁环境管理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9,577,036.95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47,287,550.98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76,864,587.93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9.09%，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服务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及其他相关成本费用，公司

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根据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6159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32,990,055.28元，账面价值76,864,587.93元，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损失43,874,532.65元，其中归属于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24,130,992.96元。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4,130,992.96元，减少公司归母净利润12,306,806.41元。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设备大修支出	11,411,595.26	7,111,835.83	3,641,424.54		14,882,006.55
装修费	1,174,376.69	54,336.68	312,135.65		916,577.72
合计	12,585,971.95	7,166,172.51	3,953,560.19		15,798,584.27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977,313.71	42,208,067.07	478,119,255.69	112,720,113.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4,582,509.54	56,512,830.25	359,409,185.15	72,725,792.37
可抵扣亏损	24,959,198.36	6,178,293.30		
预计负债	5,543,387.09	740,077.45	5,318,449.95	398,883.75
政府补助	382,375.00	57,356.25		
合计	491,444,783.70	105,696,624.32	842,846,890.79	185,844,790.0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299,155.79	74,788.95	393,626.04	98,406.51
合计	299,155.79	74,788.95	393,626.04	98,406.5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696,624.32		185,844,790.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788.95		98,406.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833,387.48	48,301,486.10
可抵扣亏损	225,806,046.27	902,047,559.98
政府补助	288,442,156.47	274,764,781.18
预计负债	7,227,375.11	5,622,432.9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12,676,842.92	14,288,240.87
商誉减值准备	24,130,992.96	
合计	901,116,801.21	1,245,024,501.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748,810,568.62	
2022 年	13,489,695.61	13,490,056.92	
2023 年	29,770,566.45	29,770,566.45	
2024 年	13,666,303.77	13,882,833.92	
2025 年	95,934,736.39	96,093,534.07	
2026 年	72,944,744.05		
合计	225,806,046.27	902,047,559.98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83,694,185		83,694,185	127,789,14		127,789,14

	.94		.94	7.13		7.13
预付土地款	8,444,763.16		8,444,763.16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92,138,949.10		92,138,949.10	132,789,147.13		132,789,147.13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20,000,000.00	519,763,599.19
应计利息	394,696.56	1,254,690.29
合计	320,394,696.56	521,018,289.48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901,859.96	68,329,208.62
合计	53,901,859.96	68,329,208.6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590,012,747.50	1,710,437,312.65
货款	82,102,397.45	122,204,807.19
其他款项	5,661,123.07	4,303,960.86
合计	1,677,776,268.02	1,836,946,080.7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180,020,563.53	预留未结算款项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58,611,489.61	预留未结算款项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9,495,266.61	预留未结算款项
四川中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06,625.80	预留未结算款项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4,389,912.31	预留未结算款项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2,996,914.88	预留未结算款项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2,265,499.56	预留未结算款项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0,172,682.68	预留未结算款项
合计	345,158,954.98	--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06,050.67	198,665,066.85
合计	306,050.67	198,665,066.85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166,762.30	349,595,030.84	346,243,482.01	81,518,311.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85,112.33	31,958,614.33	31,603,340.47	4,440,386.19
三、辞退福利	3,195,488.22	2,440,424.25	4,345,248.24	1,290,664.23
合计	85,447,362.85	383,994,069.42	382,192,070.72	87,249,361.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776,953.41	295,360,596.09	293,513,820.90	77,623,728.60
2、职工福利费	57,410.00	13,743,644.85	13,671,594.85	129,460.00
3、社会保险费	473,912.36	15,468,404.63	14,862,651.64	1,079,665.35
其中：医疗保险	473,027.91	13,985,147.91	13,378,829.57	1,079,346.25

费				
工伤保险费		799,789.80	799,704.12	85.68
生育保险费	884.45	683,466.92	684,117.95	233.42
4、住房公积金	97,330.23	17,279,672.09	17,359,321.92	17,680.4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61,156.30	5,101,583.50	5,234,933.22	1,627,806.58
其他短期薪酬		2,641,129.68	1,601,159.48	1,039,970.20
合计	78,166,762.30	349,595,030.84	346,243,482.01	81,518,311.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52,358.01	25,245,830.01	6,528.00
2、失业保险费		963,912.07	963,887.27	24.80
3、企业年金缴费	4,085,112.33	5,742,344.25	5,393,623.19	4,433,833.39
合计	4,085,112.33	31,958,614.33	31,603,340.47	4,440,386.19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963,292.12	7,324,680.35
企业所得税	26,729,054.76	19,465,910.08
个人所得税	1,797,684.46	1,526,214.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5,315.90	587,672.62
耕地占用税	9,057,488.00	
印花税	539,529.04	1,771,837.35
教育费附加	418,453.71	266,930.27
地方教育附加	293,456.60	177,953.51
房产税	163,252.49	
土地使用税	69,841.10	69,841.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5,163.80	
资源税	29,364.86	48,128.85
合计	53,121,896.84	31,239,168.71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7,700,000.00	24,180,000.00
其他应付款	278,521,015.39	343,773,233.00
合计	296,221,015.39	367,953,233.00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700,000.00	24,180,000.00
合计	17,700,000.00	24,18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510,281.25	292,755,412.04
应付耕地占用税滞纳金	32,033,183.08	
往来款	12,223,440.36	8,514,896.20
押金保证金	29,855,030.28	36,635,045.28
其他	2,899,080.42	5,867,879.48
合计	278,521,015.39	343,773,233.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235,228.90	关联往来未到结算期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9,119,242.75	关联往来未到结算期
四川恒鼎实业有限公司	3,249,626.67	暂未归还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25,218.62	关联往来未到结算期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319,618.64	保证金
成都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	1,846,544.00	保证金

合计	207,095,479.58	--
----	----------------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15,499,441.84	404,045,541.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466,398.14	17,572,089.66
应计利息	9,842,195.65	8,651,435.02
合计	934,808,035.63	430,269,065.90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469.34	3,896,780.85
合计	17,469.34	3,896,780.85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68,959,337.09	1,137,991,070.57
抵押借款	252,800,000.00	1,744,420,689.44
信用借款	270,840,000.00	370,0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3,580,218,789.44	1,572,598,284.65
质押、保证借款	609,898,432.63	581,475,214.75
合计	5,982,716,559.16	5,406,485,259.41

29、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310,833,333.33	

合计	310,833,333.33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21 年 4 月 14 日	3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833,333.33			310,833,333.33
合计	--	--	--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833,333.33			310,833,333.33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长期	20,445,325.61	9,844,154.09
合计	20,445,325.61	9,844,154.09

3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BOT 项目移交大修预计负债	12,770,762.20	10,940,882.88	BOT 移交恢复性大修
合计	12,770,762.20	10,940,882.88	--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274,764,781.18	14,899,000.00	839,249.71	288,824,531.47	政府拨款
合计	274,764,781.18	14,899,000.00	839,249.71	288,824,531.4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长垣发电 中央预算 内投资生 态文明建 设专项资 金	7,619,047.60	3,500,000. 00		296,224.7 5			10,822,822.8 5	与资产相 关
自贡二期 发电及循 环经济产 业园配套 设施建设 专项资金	230,000,000. 00	11,000,00 0.00					241,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自贡二期 发电产业 园进场道 路建设专 项资金	30,000,000.0 0						30,0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凉山州经 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2014 年四 川省第二 批工业发 展资金	2,043,066.91			318,399.9 6			1,724,666.95	与资产相 关
2015 年省 级技术改 造和转型 升级专项 资金	3,102,666.67			208,000.0 0			2,894,666.67	与资产相 关
李家沟锂 辉石矿 105 万吨/ 年采选项 目专项资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金								
医疗废物 处置设施 建设项目		399,000.0 0		16,625.00			382,375.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274,764,781. 18	14,899,00 0.00		839,249.7 1			288,824,531. 47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70,000,00 0.00	205,926,818. 00				205,926,818. 00	1,475,926,81 8.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34号）核准，公司向四川能投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995,523股，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931,295股，合计增发205,926,818股，每股面值1.00元。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98,831,067.34	1,015,117,405.19	1,348,204,119.93	3,765,744,352.60
其他资本公积	65,328,670.14	269,182.76		65,597,852.90
合计	4,164,159,737.48	1,015,386,587.95	1,348,204,119.93	3,831,342,205.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发行股份增加资本公积1,015,117,405.19元，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269,182.76元，本期减少系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能投锂业减少资本公积733,229,046.89元，同一控制下合并川能环保减少资本公积614,975,073.04元。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0,983,680.03			200,983,680.03
合计	200,983,680.03			200,983,680.03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5,364,802.05	-1,258,656,218.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7,643,754.36	-45,501,562.8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7,721,047.69	-1,304,157,781.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976,107.61	266,436,734.0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7,744,940.08	-1,037,721,047.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67,643,754.36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0,835,851.55	2,921,591,284.73	3,682,749,561.74	2,469,128,897.43
其他业务	47,169,157.29	19,672,456.67	35,779,945.60	24,839,224.02
合计	4,408,005,008.84	2,941,263,741.40	3,718,529,507.34	2,493,968,121.4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8,993.14	3,006,363.47
教育费附加	1,505,608.49	664,090.43
资源税	316,656.63	258,613.61
房产税	1,112,222.02	67,922.46
土地使用税	814,700.52	546,668.77
印花税	3,142,086.86	1,340,291.49

地方教育附加	1,018,226.47	442,898.36
车船税	308,328.08	240,255.63
合计	11,616,822.21	6,567,104.22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38,915.99	4,230,858.00
项目拓展费	645,100.50	3,278,539.83
差旅费	321,145.96	715,551.68
业务招待费	137,289.47	152,035.54
其他	46,306.32	352,462.81
合计	6,188,758.24	8,729,447.86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229,930.45	112,558,038.42
物业及水电费	22,641,395.48	11,722,213.57
折旧摊销	18,512,646.10	15,350,129.04
咨询顾问费	13,354,617.72	10,047,072.54
车辆使用费	3,198,186.89	2,542,073.48
差旅费	2,809,896.03	2,446,640.86
业务招待费	2,595,701.62	2,220,002.92
宣传党建费	2,448,413.38	1,599,393.08
信息化费用	2,309,422.85	1,447,274.53
租赁费	2,001,419.79	12,682,035.44
办公费及图书资料费	1,949,069.31	1,948,420.88
保险费	1,510,145.79	493,384.54
其他	14,062,722.52	11,598,600.01
合计	227,623,567.93	186,655,279.31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外研发费	42,459.92	
职工薪酬	163,607.83	57,270.20
其他	32,583.96	54,762.27
合计	238,651.71	112,032.47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5,253,517.83	233,002,434.77
利息收入	-15,754,512.22	-20,232,996.16
手续费及其他	928,654.91	1,405,215.83
汇兑损益	14,605.58	44,088.00
合计	330,442,266.10	214,218,742.44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9,249.71	1,162,172.7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35,607.31	4,088,353.01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3,252,523.92	
增值税加计抵减	671,356.9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3,897.29	135,890.58
合计	6,072,635.18	5,386,416.37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6,265.58	-21,751,926.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73.3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45,409.62	14,552,301.77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918,510.35	
合计	23,813,738.15	-7,199,624.67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97,067.52	7,618,439.86
合计	3,697,067.52	7,618,439.86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40,665.77	2,591,986.3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54,623.63	-39,947,894.2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5,330.00	-80,865.00
合计	-12,389,959.40	-37,436,772.89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107,248.70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908,154.75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7,196,752.41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4,130,992.96	
合计	-24,130,992.96	-43,212,155.86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709.77	-1,900.1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79,740.15
合计	11,709.77	277,840.04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保险赔偿款	6,985,260.08		6,985,260.08
罚款赔款	619,593.37	770,253.67	619,593.3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7,134.33	145,038.50	77,134.33
资本金逾期罚息		175,094.34	
盘盈利得		56,539.60	
其他	36,511.97	66,020.50	36,511.97
合计	7,718,499.75	1,212,946.61	7,718,499.75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989.00	640,041.81	3,989.00
税收滞纳金	37,367,447.48	649,680.57	37,367,447.48
赔偿款	586,493.57	473,010.65	586,493.57
行政罚款	350,000.00		3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4,651.50	15,723.16	334,651.50
其他	9,254.00	34,862.47	9,254.00
合计	38,651,835.55	1,813,318.66	38,651,835.55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670,744.44	128,075,900.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124,548.21	71,149,639.02
合计	184,795,292.65	199,225,539.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56,772,063.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4,193,015.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165,454.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6,319.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9,066.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55,126.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89.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293,304.9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	-356,542.38
其他专项扣除的影响	-2,229,082.31
所得税费用	184,795,292.65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保证金及押金	47,971,560.96	45,763,878.08
其他往来款	16,726,700.91	18,002,227.48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	16,134,607.31	33,032,008.67
存款利息收入	15,754,512.22	8,094,833.28
保险赔偿款	7,452,602.49	689,637.58
职工备用金	2,531,074.62	183,047.15
其他	1,876,659.67	2,505,957.21
合计	108,447,718.18	108,271,589.4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	84,402,345.60	59,047,105.01
其他往来款	36,016,077.21	2,528,936.24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6,945,320.55	114,991,030.57
支付税收滞纳金	5,211,030.83	585,497.79
职工备用金	464,904.00	445,441.66
行政罚款	350,000.00	

其他	476,955.37	4,264,404.29
合计	133,866,633.56	181,862,415.5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退回项目保证金	36,591,371.49	13,251,444.62
收到退回复垦保证金	5,621,500.00	
收到关联方归还拆借资金及利息		224,819,477.35
合计	42,212,871.49	238,070,921.9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项目保证金	42,123,265.19	3,583,966.66
支付复垦保证金	6,080,680.00	
支付关联方拆借款资金		260,593,974.55
合计	48,203,945.19	264,177,941.2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拆入资金	95,500,000.00	54,5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
合计	95,500,000.00	59,5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关联方拆借资金及利息	171,585,262.76	133,410,974.73
支付租金	8,747,328.02	
支付借款保证金	1,224,800.00	
其他	313,800.00	
合计	181,871,190.78	133,410,974.73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71,976,771.06	533,887,010.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520,952.36	80,648,928.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355,084.48	198,493,042.5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21,182.47	
无形资产摊销	125,174,453.35	85,991,238.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53,560.19	8,463,09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11,709.77	-277,84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257,517.17	-185,854.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号填列）	-3,697,067.52	-7,618,439.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列）	345,253,517.83	220,842,494.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 列）	-24,732,248.50	7,199,62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号填列）	80,148,165.77	71,169,320.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号填列）	-23,617.56	-19,681.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填列）	304,150,525.29	-195,435,58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以“－”号填列）	-227,699,583.21	-405,503,504.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以“－”号填列）	-228,259,782.24	244,200,963.09
其他	14,059,750.29	28,137,88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447,471.46	869,992,707.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6,006,572.18	1,485,409,178.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5,409,178.91	1,463,913,039.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0,597,393.27	21,496,139.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25,688,230.86
其中：	--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925,688,230.86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25,688,230.8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16,006,572.18	1,485,409,178.91
其中：库存现金	24,574.97	62,54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07,821,924.62	1,464,703,261.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60,072.59	20,643,374.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6,006,572.18	1,485,409,178.91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063,843.0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借款保证金、外币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31,052,486.34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固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3,049,757,069.01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特许使用权抵押
应收账款	1,743,849,187.40	项目建设运营贷款，以项目运营收费权质押
合计	7,845,722,585.83	--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20,220.43
其中：美元	97,182.67	6.3757	619,607.55
欧元	84.89	7.2197	612.88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5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39,249.71	其他收益	839,249.7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88,131.23	其他收益	4,488,131.23
合计	5,327,380.94		5,327,380.94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62.75%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年01月28日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36,107.22	10,531,852.69	-4,856,790.27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1.00%	合并前后同受本公司之母公司控制	2021年11月12日	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728,581,096.72	227,335,403.96	1,711,489,848.33	244,441,001.96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现金	925,688,230.86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617,534,600.00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3,408,265.57	21,425,632.75	426,333,728.13	647,843,294.36
应收款项	8,262,217.30	8,540,034.32	969,897,713.65	462,662,477.29
存货	1,058,387.33	1,058,387.33	23,504,959.88	221,656,305.22
固定资产	10,699,225.72	10,722,256.24	73,639,332.77	62,889,987.76
无形资产	1,215,400,312.65	1,215,374,407.99	3,383,915,505.99	3,350,143,876.10
负债：				
借款			2,450,614,791.50	2,377,475,713.89
应付款项	88,756,032.91	88,846,330.38	1,201,139,607.84	1,323,022,004.91
净资产	1,530,657,695.01	1,531,159,931.32	937,340,862.37	708,950,458.4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94,147,435.80	294,434,677.70	71,277,210.40	65,830,228.99
取得的净资产	1,236,510,259.21	1,236,725,253.62	866,063,651.97	643,120,229.42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风力、光伏、电力储能等投资	95.00%		新设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有色金属冶炼、采选、加工等	62.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活垃圾发电、环卫管理等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	5.00%	207,944,189.51	6,000,000.00	1,213,095,586.44

限公司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37.25%	-2,297,402.17		752,817,432.50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9.00%	126,353,876.11	17,700,000.00	493,127,170.8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2,378,576.00 0.74	6,128,689.83 4.22	8,507,265.83 4.96	1,742,353.40 4.91	3,704,378.45 5.57	5,446,731.86 0.48	1,753,988.89 8.45	5,559,608.43 6.02	7,313,597.33 4.47	1,970,335.85 7.55	3,055,210.30 3.55	5,025,546.16 1.10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50,093,607.62	1,846,750.44 2.68	1,896,844.05 0.30	66,993,220.81	304,199,266.76	371,192,487.57	47,783,405.06	1,579,192.40 9.44	1,626,975.81 4.50	93,815,883.18	2,000,000.00	95,815,883.18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422,802.18 0.19	3,604,329.51 9.80	5,027,131.69 9.99	1,685,785.81 7.26	2,391,900.21 6.02	4,077,686.03 3.28	1,603,678.59 9.49	3,544,407.35 4.35	5,148,085.95 3.84	2,104,056.46 9.00	2,335,079.02 6.43	4,439,135.49 5.4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1,139,946,669.18	506,682,801.11	506,682,801.11	714,495,742.47	826,337,131.41	405,641,158.78	405,641,158.78	526,096,078.69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	117,054.87	-5,508,368.59	-5,508,368.59	-5,968,754.98	10,531,852.69	-4,856,790.27	-4,856,790.27	853,493.57

公司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1,872,344,518.07	252,121,527.99	252,121,527.99	284,394,960.08	1,711,489,848.33	244,441,001.96	244,441,001.96	453,840,384.56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成都	投资管理、咨询等	3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成都	锂金属加工	25.5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231,355,855.73	398,093,187.85	235,126,132.76	407,805,071.39
非流动资产	1,586,543.15	731,375,130.72	4,387,916.44	2,041,068,501.12
资产合计	232,942,398.88	1,129,468,318.57	239,514,049.20	2,448,873,572.51
流动负债	2,738,022.32	809,807,749.24	2,916,909.36	816,502,192.18
非流动负债	241,205.80	164,334,666.61		206,019,926.33
负债合计	2,979,228.12	974,142,415.85	2,916,909.36	1,022,522,118.51
少数股东权益	206,689,697.90		210,719,138.78	533,041,809.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273,472.86	155,325,902.72	25,878,001.06	893,309,644.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82,041.86	39,608,105.19	7,763,400.32	221,540,791.7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009,332.11		-189,000,746.9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82,041.86	43,617,437.30	7,763,400.32	32,540,044.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71,040.49	437,368,419.15	8,569,006.90	196,492,584.21
净利润	-6,633,969.08	10,422,055.04	1,896,520.05	-143,764,989.1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633,969.08	10,422,055.04	1,896,520.05	-143,764,989.1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公司进行相应的信用审批，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信用集中风险，公司应收账款的78.85%(2020年12月31日：80.2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中284,746,798.00元持有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7,228,452,893.21	9,025,722,755.57	1,495,369,997.48	1,989,076,664.54	5,541,276,093.55
应付票据	53,901,859.96	53,901,859.96	53,901,859.96		
应付账款	1,677,776,268.02	1,677,776,268.02	1,677,776,268.02		
其他应付款	296,221,015.39	296,221,015.39	296,221,015.39		
应付债券	310,833,333.33	345,666,666.66	15,208,333.33	330,458,333.33	
租赁负债	29,911,723.75	59,076,350.33	15,743,127.88	12,926,910.68	30,406,311.77
小 计	9,597,097,093.66	11,458,364,915.93	3,554,220,602.06	2,332,461,908.55	5,571,682,405.3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6,340,200,525.13	7,732,498,601.23	1,144,645,205.46	2,549,988,029.15	4,037,865,366.62
应付票据	68,329,208.62	68,329,208.62	68,329,208.62		
应付账款	1,837,404,172.25	1,837,404,172.25	1,837,404,172.25		
其他应付款	367,953,233.00	367,953,233.00	367,953,233.00		
小 计	8,613,887,139.00	10,006,185,215.10	3,418,331,819.33	2,549,988,029.15	4,037,865,366.62

银行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包括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7,218,216,001.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6,330,294,399.82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准点，将会导致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3,294.02万元（2020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1,708.54万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3,294.02万元（2020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1,708.54万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627,723.29	222,627,723.2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2,627,723.29	222,627,723.29
（1）债务工具投资			222,627,723.29	222,627,723.29
（二）应收款项融资			26,260,000.00	26,26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8,887,723.29	248,887,723.2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公司结构性存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司使用预期收益率估计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投资与管理	93.16 亿元	34.68%	45.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川能投持有公司34.68%的表决权，通过化工集团持有公司9.72%的表决权、能投资本持有公司1.58%的表决权，合计持有45.98%的表决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彝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成都太阳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程分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盐边分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分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川化宾馆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他山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省数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联力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参股公司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1]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1]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注 2]

其他说明

[注1]系系川能环保原关键管理人员通过任职董事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注2]系川能环保受托经营管理单位，其中川能环保与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的受托托管经营从2019年9月29日开始执行，于2020年11月10日结束；川能环保通过与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通过签订租赁协议方式受托经营管理该公司，受托托管经营从2020年5月1日开始执行，于2020年11月17日结束。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80,640,885.00	16,147,300.00	是	2,871,716.29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241,038.87	17,498,500.00	否	311,425,573.26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346,567.10	11,871,000.00	否	8,048,103.97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77,516.23	6,920,800.00	否	690,739.25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27,150.46			31,174,040.97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192,553.31	8,829,900.00	否	862,925.35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11,743.52			1,267,335.34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程分公司	接受劳务	1,020,015.81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56,511.86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9,722.21	368,300.00	否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8,357.48	50,000.00	是	124,255.75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盐边分公司	接受劳务	142,950.00			
四川能投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800.00			88,383.4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1,014.89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攀枝花分公司	接受劳务	43,148.00			
四川能投彝海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2,268.87			107,670.94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33.96			176,205.50
四川省数字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8,857.55	9,400.00	否	8,857.55
四川他山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290,026.04
四川能投润嘉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94.30
四川省攀西灵山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38,598.51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9,439.03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304,486.21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7,526.54
合计		118,270,535.12	61,685,800.00		410,184,364.9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1,285,058,168.36	771,710,825.60
联力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	26,197,002.05	164,612,903.28
成都太阳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EPC	4,762,976.99	15,139,327.40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3,332,065.60	1,458,095.19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服务费	2,856,565.45	254,080.06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1,576,459.67	446,872.05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	137,217.05	142,573.50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51,886.79	3,386,316.95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759,611.51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72,921.63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服务费		259,762.78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		10,847.17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1,022,998.98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锂精矿		470,255.49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8,260,740.48
合计		1,323,972,341.96	983,008,132.0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川能动力	鼎盛锂业股权托管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加成	0.00
四川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川能动力	鼎盛锂业股权托管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加成	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及其他	56,637.17	56,637.1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4,636,320.00	496,594.80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6,633.70	4,789,530.07
合计		6,642,953.70	5,286,124.87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11月04日	2021年10月26日	已按期偿还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00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11月24日	已按期偿还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11月24日	已按期偿还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00,000.00	2021年01月26日	2021年11月24日	已按期偿还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500,000.00	2021年02月03日	2021年11月24日	已按期偿还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500,000.00	2021年04月23日	2021年11月24日	已按期偿还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16,300.00	2,486,932.00

(6) 其他关联交易

1、公司存在间接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即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的供应商出售商品，再由关联方的供应商直接销售给关联方，报告期内此类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元

直接客户	间接客户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四川电建集团成都勘察设	雅安川能环境管理有	设备销售	8,822,902.96	50,954,743.00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限公司			
重庆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遂宁川能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	125,293,694.63	147,237,168.14

2、与川能新源基金共同发起设新能电力公司关联交易

根据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设立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成都川能新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新源基金）共同发起设立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电力公司）。新能电力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5.00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14.25亿元，占比95%，川能新源基金认缴0.75亿元，占比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新能电力公司实收资本14.25亿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14.25亿元，川能新源基金暂未出资。

3、收购能投锂业公司62.75%股权

根据本公司2020年11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11月30日召开的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现金收购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62.75%股权的议案》，公司出资92,726.14万元收购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锂业公司）62.75%股权。

2021年1月11日，公司与川能锂电基金签订了《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确认“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0年5月31日为基准日对能投锂业全部股权权益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0〕第01-697号），能投锂业全部股权权益评估值为147,770.746999万元，能投锂业62.75%股权最终价格92,726.14万元”，同时双方同意“过渡期内，能投锂业的盈利由交割日后的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能投锂业公司的亏损由川能锂电基金向本公司以现金形式按照转让前的持股比例对亏损金额承担补偿义务”。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月30日出具的《关于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过渡期损益的专项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1-4号），能投锂业公司过渡期净利润为亏损2,884,352.16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2,507,102.09元。

能投锂业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完成了股东变更的登记备案手续，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1月29日、3月15日分别支付股权转让款278,178,431.23元、370,904,574.97元和276,605,224.66元，累计支付925,688,230.86元，在第三次支付股权转让款时，已按照股权转让协议扣除应由被转让方承担的过渡期损益-1,573,206.56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已完成能投锂业公司62.75%股权收购。

4、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暨关联交易

根据经2018年1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8年11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发起设立成都川能锂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锂电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发起设立川能锂电基金，出资6.25亿元，占比总出资额25.20亿元的24.80%。根据2021年1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2月2日公司2021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锂电产业基金清算的议案》，拟对锂电产业基金进行清算。

根据《锂电产业基金2021年第一次临时合伙人会议决议》和锂电产业基金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锂电产业基金分配的通知》，公司将分配获得现金184,308,598.31元和四川能投鼎盛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锂业公司）25.5%股权。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鼎盛锂业100%股权进行评估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3028号），鼎盛锂业公司25.5%股权价值4,069.06万元。公司于2021年4月5日收到现金分配款184,308,598.31元，2021年4月25日，鼎盛锂业完成了股东变更相关登记备案手续，公司直接持有鼎盛锂业25.50%股权。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锂电产业基金清算工作已完成。

5、发行股份购买川能环保51%股权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向四川能投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川能环保5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2020年11月26日，公司与四川能投签订《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双方确认“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6006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川能环保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121,085.21万元，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61,753.46万元。经各方协商，标的资产的转让价格最终确定为61,753.46万元”，同时双方同意“标的资产在过渡期

间产生的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由本公司享有，标的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由四川能投以等额现金向本公司补偿”。

2021年11月12日，川能环保51%股权完成过户，并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川市监成）登记内变核字（2021）第4968号）。

2021年12月3日，新发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178,995,523股，发行价格3.45元/股。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遂宁川能环卫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	2,750.00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2,827,959.39	141,397.97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83,333.31	29,166.67	738,000.00	36,900.00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384,946.25	69,247.31		
	成都太阳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461,753.78	1,503,021.67	3,803,892.00	354,522.73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2,328.68		13,337.86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862,819.72	22,862,819.72	22,862,819.72	22,862,819.72
	四川能投化学新材料有限公司			151,559,088.90	2,485,569.06
	联力环保新能源有限公司			64,887,206.28	1,064,150.18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1,189,428.24	59,471.41
小 计		33,188,141.13	24,608,403.34	245,053,773.00	26,863,433.10
预付款项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4,523.02			

	四川能投润嘉置业有限公司	267,263.36		136,632.00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59,800.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美姑电力有限公司	2,200.00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3,500.00	
小 计		833,786.38		140,132.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天勤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081,807.34	8,081,807.34	7,830,759.26	7,830,759.26
	新密市昌源集团电力有限公司	227,623.96	227,623.96	227,623.96	227,623.96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3,220,112.78	1,787,512.63	3,215,721.78	504,795.78
	四川长宁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1,573.49	4,814.87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1,691.47	
小 计		11,529,544.08	10,096,943.93	11,687,369.96	8,567,99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6,510,057.00		26,510,057.00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程分公司	826,432.35			
小 计		27,336,489.35		26,510,057.00	
合计		72,887,960.94	34,705,347.27	283,391,331.96	35,431,426.9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7,643,355.71	60,216,965.42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0,143,154.91	8,515,483.49
	四川川化永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808,936.50	7,919,680.67
	四川鑫能裕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44,131.30	1,068,631.30
	四川能投百事吉实业有限公司	176,381.10	226,182.71
	四川能投汇成培训管理有限公司	47,800.00	
	四川能投凉山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135.86	
	四川亿联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954.72	11,954.72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9,592.00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4,438,034.21	6,051,891.96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100,914,039.30	87,062,683.56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3,177.36
小 计		224,137,923.61	172,866,243.19
其他应付款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8,235,228.90	242,758,118.98
	威海川能热力有限公司	9,119,242.75	22,134,021.06
	四川能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65,018.62	9,056,614.62
	四川国理锂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四川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工程分公司	354,800.00	
	安岳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9,875.00	
	四川能投邻水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3,925.00	
	仁寿川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9,937.50	
	四川能投润嘉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	

	四川能投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204,053.67
	川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川化宾馆		4,787.00
	光大环保技术装备(常州)有限公司	607,047.41	712,047.41
	四川金兴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165,563.23
	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20,206.07	20,206.07
小 计		201,510,281.25	292,755,412.04
合计		425,648,204.86	465,621,655.23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与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翔龄)于2016年7月开始开展贸易合作，向四川翔龄销售纯苯、乙二醇等化工产品。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四川翔龄仍有267,827,154.06元应收账款未能清偿。公司先后于2018年6月及8月分别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四川翔龄等七个被告提起民事诉讼并向成都市公安局进行了刑事报案；2019年5月10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川01民初2178号，法院认为本案存在经济犯罪嫌疑而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应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理，对公司所提出的民事起诉予以裁定驳回，并将相关案件线索移送至依法有管辖权的公安机关；2019年6月24日，公司收到成都市公安机关《立案告知书》，决定立案侦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正在刑事侦查过程中。

2. 与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能电力)于2018年5月11日签订三份《一般货物(产品)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福能电力销售价款共计69,174,400.00元的化工产品。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福能电力仍有68,591,260.00元应收账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2,068,746.90元未能清偿；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提起诉讼，2019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川01民初5321号，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驳回起诉，将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2020年2月3日，收到成都市公安机关《立案告知书》，决定立案侦查。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案件正在刑事侦查过程中。

3. 与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公司与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韵彬)于2018年6月、7月签订了四份《销售合同》开展贸易合作，公司依约履行了供货义务，依据合同约定上海韵彬仍有14,187,500.00元应收账款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暂计3,557,000.00元未能清偿；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提起诉讼，同日，公司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编号(2019)川0113民初3580号)；2020年5月27日，公司

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川0113民初3580号),判决“1、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418.75万元及违约金355.7万元;2、国储(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8月28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2020年9月8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决定立案执行。2020年12月10日,法院因被执行人无可供执行的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未来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21年7月1日,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受理公司提起的执行异议之诉,2022年1月4日,公司收到法院作出的一审判决,追加孙裕良、陈国波、华本刚、王慧敏、国粮(北京)储备库为执行案件的被执行人,孙裕良、陈国波已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

4. 与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诉讼事项

2018年12月28日,公司应收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佳奇)29,525,800元。根据公司与四川佳奇签订的《还款协议》,约定四川佳奇分期向公司支付上述款项,并于2019年12月29日前结清。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提起诉讼,当日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编号(2019)川01民初6941号);2020年1月13日,公司与宁夏中海新特道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新特)、四川佳奇签署《债权债务转让三方协议》,由四川佳奇代公司向中海新特履行3,598,380.90元债务支付义务;2020年8月17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编号:(2019)川01民初6941号),判决“1.四川佳奇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川能动力货款16,919,643.94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若四川佳奇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四川佳奇抵押的机器设备行使抵押权,即有权就上述抵押财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抵押物所得价款优先受偿;3.若四川佳奇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佳奇运通持有的宁夏佳奇特种运输有限公司80.73%股权行使质押权,即有权以上述质押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质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4.若四川佳奇未履行前述支付义务,川能动力有权就韩棋持有的宁夏佳奇特种运输有限公司19.27%股权行使质押权,即有权以上述质押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质押物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2020年10月27日,公司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2020年11月6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法院决定立案执行。2021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因公司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转破产程序及暂缓本案的执行程序,法院裁定中止本案的执行。

5. 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决仲裁事项

根据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轻工公司)与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川能公司)于2018年和2019年先后签订的《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补充协议一》,以及广州轻工公司出具的《关于古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合同范围的说明》和泸州川能公司出具的《古叙项目关于EPC补充协议签订及与联强公司附属工程施工情况说明》,泸州联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联强公司)提供服务为场平、附属生活楼及取水工程。

由于泸州联强公司与泸州川能公司就上述工程实际结算金额存在异议,泸州联强公司于2021年2月向泸州仲裁委员会提出请求,请求裁决其为泸州川能公司提供服务的上述工程结算款为60,062,392.20元,向其支付剩余工程款29,562,392.20元及工程款利息,并承担仲裁费。本案仲裁庭开庭后,鉴于双方争议较大,泸州市仲裁委员会决定进行案涉工程结算价的司法鉴定。此外,泸州联强公司向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古蔺县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做出《民事裁定书》,同意泸州联强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根据古蔺县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中国农业银行古蔺支行出具的《协助冻结存款通知书(回执)》等资料,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之日,泸州川能公司拥有的面积为28,880.5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被查封,此外古蔺兴城城投公司用于向泸州川能公司出资的面积为15,409.94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亦被查封。

2021年5月19日泸州联强公司增加一项仲裁请求,裁决泸州川能公司立即向泸州联强公司支付古叙项目高边坡爆破工程款10,707,273.68元,并自2018年12月13日起按年利率6%计付利息直至款清之日止(截止2021年5月19日利息为1,584,676.50元);同时裁决泸州川能公司向泸州联强公司承担律师代理费300,000.00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以上两个案件已开庭审理,并决定委托第三方鉴定机构对工程结算价进行司法鉴定,同时泸州仲裁委员会作出(2021)泸仲字第0079-1号《裁决书》,裁决泸州川能能源向泸州联强先予支付工程款400万元。泸州川能公司已于2021年8月5日支付该等款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风电业务、储能业务及环保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新能源综合服务业务	风电业务	环保业务	储能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04,888,522.73	1,139,946,669.18	1,872,344,518.07	117,054.87	-9,291,756.01	4,408,005,008.84
营业成本	1,381,955,341.35	325,507,899.48	1,247,644,965.31	187,819.82	-14,032,284.56	2,941,263,741.40
资产总额	5,396,867,731.54	8,507,265,834.96	5,027,131,699.99	1,896,844,050.30	-3,519,099,408.85	17,309,009,907.94
负债总额	884,220,804.90	5,446,731,860.48	4,077,686,033.28	371,192,487.57	-740,369,231.55	10,039,461,954.68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6,946,885.06	70.83%	314,982,791.85	83.56%	61,964,093.21	377,255,879.45	38.57%	314,769,995.15	83.44%	62,485,884.3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231,931.31	29.17%	20,278,803.11	13.06%	134,953,128.20	600,935,018.52	61.43%	22,403,166.30	3.73%	578,531,852.22
其中：										
账龄组合	24,244,062.79	4.56%	20,278,803.11	83.64%	3,965,259.68	265,613,030.50	27.15%	22,403,166.30	8.43%	243,209,864.20
无收回风险组合	130,987,868.52	24.61%			130,987,868.52	335,321,988.02	34.28%			335,321,988.02
合计	532,178,816.37	100.00%	335,261,594.96	63.00%	196,917,221.41	978,190,897.97	100.00%	337,173,161.45	34.47%	641,017,736.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27,154.06	229,911,776.76	85.84%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成都塑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421,327.06	9,421,327.06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	16,919,643.94	6,589,180.03	38.94%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上海韵彬贸易有限公司	14,187,500.00	14,187,500.00	100.00%	已诉讼判决，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591,260.00	54,873,008.00	80.00%	涉嫌刑事犯罪，已由公安机关刑事侦查，款项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合计	376,946,885.06	314,982,791.8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4,244,062.79	20,278,803.11	83.64%
无收回风险组合	130,987,868.52		

合计	155,231,931.31	20,278,803.11	--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回收风险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478,623.82
1 年以内（含 1 年）	59,478,623.82
1 至 2 年	75,436,712.18
2 至 3 年	3,979,008.03
3 年以上	393,284,472.34
3 至 4 年	393,284,472.34
合计	532,178,816.3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4,769,995.15	212,796.70				314,982,791.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03,166.30	-2,124,363.19				20,278,803.11
合计	337,173,161.45	-1,911,566.49				335,261,594.9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翔龄实业有限公司	267,827,154.06	50.33%	229,911,776.76
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546,982.38	18.89%	
福建省福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8,591,260.00	12.89%	54,873,008.00

四川省能投会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906,599.84	5.43%	
四川佳奇石化有限公司	16,919,643.94	3.18%	6,589,180.03
合计	482,791,640.22	90.72%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94,923,539.14	620,609,721.45
合计	594,923,539.14	620,609,721.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94,622,769.32	619,399,196.43
应收暂付款	482,309.20	223,351.85
押金保证金	2,400.00	1,210,160.00
合计	595,107,478.52	620,832,708.2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		222,985.00	222,986.8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04.55		-40,552.00	-39,047.4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6.38		182,433.00	183,939.3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8,599,342.87
1 年以内（含 1 年）	338,599,342.87
1 至 2 年	256,325,702.65
3 年以上	182,433.00
4 至 5 年	182,433.00
合计	595,107,478.5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2,986.83	-39,047.45				183,939.38
合计	222,986.83	-39,047.45				183,939.3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301,021,400.00	1 年以内	50.58%	
四川省能投美姑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61,815,149.83	1-2 年	27.19%	
四川能投新能电力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9,509,552.82	1-2 年	11.68%	
四川省能投盐边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2,276,666.67	1 年以内、1-2 年	10.46%	
四川中航建开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暂付款	1,400.00	3 年以上		1,400.00
合计	--	594,624,169.32	--	99.91%	1,4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42,602,650.15		2,642,602,650.15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0,599,479.16		50,599,479.16	232,762,629.13		232,762,629.13
合计	2,693,202,129.31		2,693,202,129.31	1,532,762,629.13		1,532,762,629.1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能投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125,000,000.00				1,425,000,000.00	
四川能投锂业有限公司		775,910,187.65				775,910,187.65	
四川能投节能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41,692,462.50				441,692,462.50	
合计	1,300,000,000.00	1,342,602,650.15				2,642,602,650.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成都川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	7,763,400.32			-781,358.46							6,982,041.86	

管理有 限公司											
成都川 能锂电 股权投 资基金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224,99 9,228.8 1		224,99 9,228.8 1								
四川能 投鼎盛 锂业有 限公司		40,690, 630.50		2,657,6 24.04		269,18 2.76				43,617, 437.30	
小计	232,76 2,629.1 3	40,690, 630.50	224,99 9,228.8 1	1,876,2 65.58		269,18 2.76				50,599, 479.16	
合计	232,76 2,629.1 3	40,690, 630.50	224,99 9,228.8 1	1,876,2 65.58		269,18 2.76				50,599, 479.1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4,831,885.56	1,381,905,326.43	1,408,281,436.16	1,313,069,105.02
其他业务	56,637.17	50,014.92	56,637.17	50,014.92
合计	1,404,888,522.73	1,381,955,341.35	1,408,338,073.33	1,313,119,119.9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09,987.9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6,265.58	-20,127,77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73.30	417,003,081.7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86,679.47	11,706,993.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918,510.35	

合计	20,055,008.00	430,592,288.63
----	---------------	----------------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467.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49,284.2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22,728,428.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80,06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150,378.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556.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3,787.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2,782,960.13	
合计	114,126,735.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0%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1%	0.18	0.18